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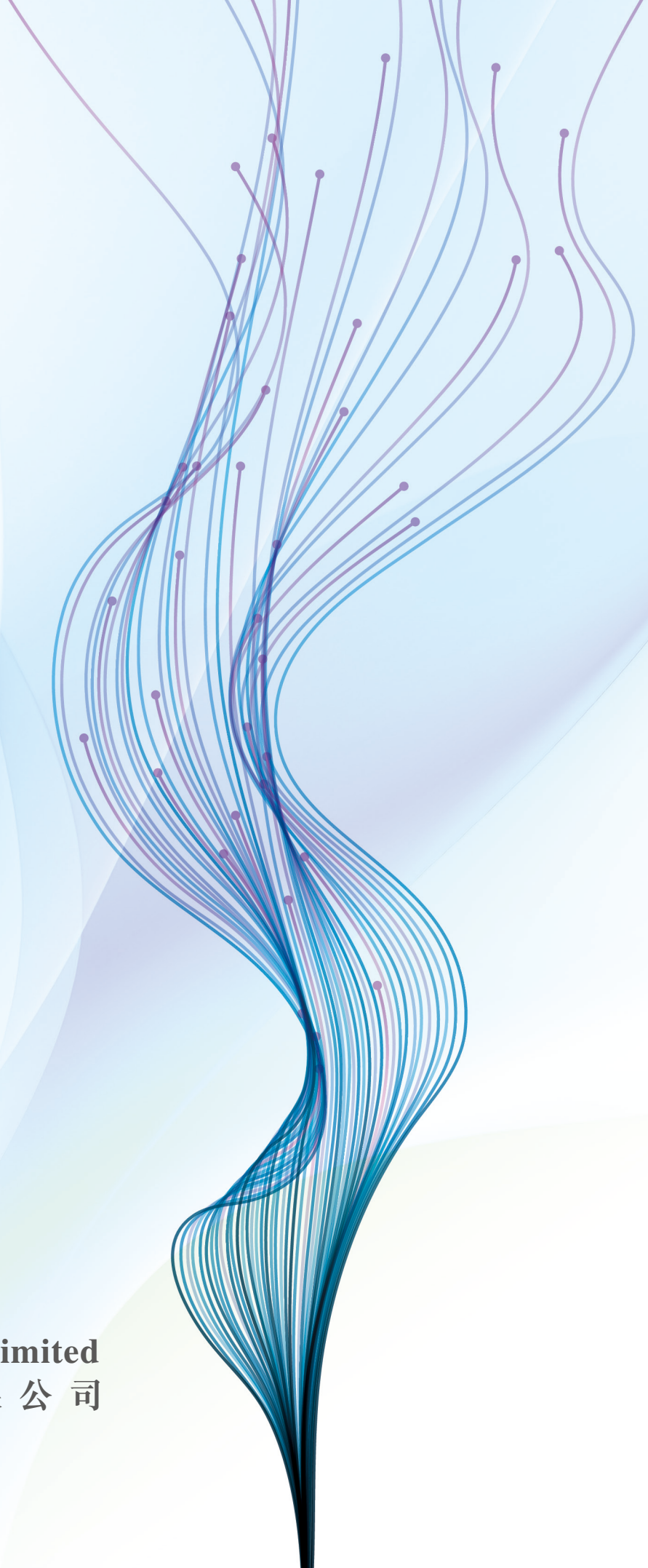
2025

年報

**AI Health Technology Limited**  
**智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5)



# 目錄

公司資料	02
五年財務概要	04
主席報告書	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17
企業管治報告	2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8
董事會報告	71
獨立核數師報告	81
綜合全面收益表	85
綜合財務狀況表	86
綜合權益變動表	88
綜合現金流量表	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0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趙傑先生(主席)  
季殘月女士(行政總裁)  
吳惠璋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鄭靜文博士(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張源潔女士(於2025年7月2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並於2026年1月12日起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方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李璋先生(於2026年1月12日起辭任)  
沈書敬先生  
林東明先生  
張源潔女士(於2025年7月2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並於2026年1月12日起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會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沈書敬先生(主席)  
王世方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李璋先生(於2026年1月12日起辭任)  
林東明先生  
張源潔女士(於2026年1月12日起獲委任)

#### 薪酬委員會

林東明先生(主席)  
王世方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沈書敬先生  
趙傑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起獲委任)

### 提名委員會

沈書敬先生(主席)(於2025年6月30日起獲委任為主席)  
趙傑先生(主席)(於2025年6月30日起辭任)  
王世方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季殘月女士(於2025年6月30日起獲委任)  
林東明先生(於2025年5月7月2日起獲委任)

### 公司秘書

謝秀新女士，CPA

### 授權代表

季殘月女士  
謝秀新女士

### 核數師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前稱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及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上環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  
43樓4301-7室

###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中國總部

中國  
上海  
漕河涇新興技術開發區  
浦江工業園  
三魯路3585號  
西2樓



## 公司資料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荃灣  
橫窩仔街28號  
利興強中心  
15樓E室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上海銀行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開曼群島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股份名稱

AI HEALTH TECH

### 股份代號

1715

### 網站

[www.aihealth-technology.com](http://www.aihealth-technology.com)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7,404	91,885	84,369	88,186	143,873
銷售成本	(43,140)	(85,400)	(63,152)	(49,699)	(78,603)
毛利	4,264	6,485	21,217	38,487	65,270
除所得稅前虧損	(35,963)	(35,958)	(49,283)	(43,206)	(43,720)
年內淨虧損	(36,016)	(36,005)	(49,318)	(43,550)	(43,894)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35,561)	(35,850)	(49,318)	(43,213)	(44,353)
— 非控股權益	(455)	(155)	—	(337)	459
	(36,016)	(36,005)	(49,318)	(43,550)	(43,894)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46,686	137,470	165,740	193,804	190,723
總負債	(87,023)	(95,077)	(107,533)	(113,898)	(66,575)
	59,663	42,393	58,207	79,906	124,1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8,803	42,058	58,207	80,363	124,268
非控股權益	860	335	—	(457)	(120)
	59,663	42,393	58,207	79,906	124,148

上列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智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 業務回顧

2025年，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正面臨挑戰。本集團持續受到中國經濟增長和消費同步放緩的壓力以及行業競爭比較激烈的影響。儘管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1.9百萬元減少48.4%至人民幣47.4百萬元，且儘管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少及融資成本下降，本集團於報告期仍錄得淨虧損人民幣36.0百萬元。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經審核業績概要與2024年的對比，列示於下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經審核)	2024年 (經審核)
收益(人民幣千元)	47,404	91,885
年內淨虧損(人民幣千元)	(36,016)	(36,005)
		(經重列)
每股虧損		
— 基本(人民幣)	(0.13)	(0.05)
— 攤薄(人民幣)	(0.13)	(0.05)

## 展望及策略

面對消費品市場的週期性波動及結構性變化，本集團的廚房用具業務在過去一段期間面臨一定的市場壓力。為此，本集團已積極採取一系列措施，包括產品優化、渠道重組及成本控制，旨在穩定業務的基本表現，並釋放現有市場的潛力。

儘管如此，本集團深知長期的增長動能必須源自策略定位與創新。因此，在鞏固現有業務的同時，本集團堅定致力於業務多元化與策略轉型，並將更多資源投入醫療保健及數碼科技等高增長領域，以期為本集團下一階段的增長奠定核心基礎。

回顧2025年，本集團於9月與國控中康(廣西)健康產業有限公司及安徽八千里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合作，在安徽省成立一間附屬公司。合作整合了各方在生物醫學及復康照護領域的技術及行業資源，標誌著本集團在醫療行業鏈發展上的關鍵一步，並進一步完善並深化其業務組合。同年，本集團加大了對數位化及通用人工智能(AGI)的投資，並計劃在未來兩年內推出專為居家健康及長者照護情境設計的一站式智能健康管理平台，藉此建立服務生態系統。為支持新業務的拓展，本集團亦已在廣州、北京、青島等地設立多間附屬公司，致力於構建全面且高效的供應鏈體系，為後續平台服務的實施及擴展提供堅實的資源支持。

展望2026年及以後，本集團的發展重點將更著重於培育及拓展新業務。我們相信，透過在醫療保健及數位科技等新興領域持續深入耕耘，本集團將能優化整體業務結構，並開拓新的價值增長空間。本集團將繼續審慎且積極地配置資源，加強與策略夥伴的合作，持續提升營運效率，並最終為股東帶來更穩定且可持續的長期回報。

## 致謝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對我們尊貴的股東、客戶、供應商、往來銀行以及我們的管理層及僱員對本集團一如既往的信任及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來年將充滿機遇及挑戰，我們將致力為我們的股東及投資者創造更大價值。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趙傑先生**

香港，2026年3月31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研發、生產及銷售廚房用具以及銷售健康相關產品。本集團主要通過分銷商、寄售、電視平台、網絡平台及企業客戶等多種銷售渠道，將產品分銷至中國各地。

2025年，中國經濟正面臨挑戰。本集團持續受到中國經濟增長和消費同步放緩的壓力以及行業競爭比較激烈的影響。儘管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1.9百萬元減少48.4%至人民幣47.4百萬元，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少及融資成本下降，本集團於報告期仍錄得淨虧損人民幣36.0百萬元。

隨著全球人口結構變遷及健康意識提升，醫療保健行業正面臨前所未有的發展契機。特別是在中國，隨著人口老齡化加速及數位技術的廣泛應用，「銀色經濟」所代表的醫療保健市場持續擴張。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健康中國」戰略方針，在維持所有現有業務穩健發展的同時，以現有的健康相關業務為基礎，聚焦醫療保健、數位醫療及健康管理服務，致力建立一個全面的醫療保健服務生態系統。

本集團於2024年成立全資附屬公司深圳燦動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並組建了一支由軟件工程、數據科學、健康管理及其他領域專業人士組成的研發團隊。團隊將專注於健康數據分析及智能服務，透過結合內部研發與第三方技術授權，打造一個一站式健康管理平台，以支援針對所有人口群體及生命週期的即時健康數據監測。透過通用人工智能技術，平台將向使用者推廣健康生活方式及理念。

展望未來，本集團已實施計劃以提升其財務表現。本集團將持續開發符合消費者需求的新產品。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大對數位化、通用人工智能、生物科技及其他領域的投入，持續提升其綜合服務能力及行業競爭力。本集團亦將評估潛在機會以實現業務版圖多元化，並為本集團及其股東創造價值。

## 財務回顧

### 收益

####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本集團收益產生自銷售(i)輻熱爐灶；(ii)電磁爐灶；(iii)鍋及平底鍋；(iv)其他小型廚房用具及廚櫃；及(v)健康相關產品。於報告期，本集團推出健康相關產品以豐富其產品組合。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總收益為約人民幣47.4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爐灶(輻熱)	25,781	54.4	30,535	33.2
爐灶(電磁)	953	2.0	2,773	3.0
鍋及平底鍋	1,621	3.4	10,298	11.2
健康相關產品	12,897	27.2	45,064	49.1
其他(附註)	6,152	13.0	3,215	3.5
總計	47,404	100.0	91,885	100.0

附註：其他包括小型廚房用具(如抽油煙機、水壺、焗爐)及廚櫃。

###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益

於報告期，本集團收益產生自中國。

###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

本集團透過多個渠道銷售產品，主要包括代銷店、向公司客戶銷售、電視平台及線上平台銷售及本集團分銷商經營的實體銷售地點。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b>直接銷售</b>				
代銷店	11,002	23.2	14,415	15.7
公司客戶	88	0.2	561	0.6
電視平台	1,011	2.1	3,542	3.9
小計	12,101	25.5	18,518	20.2
<b>分銷商</b>				
線上平台	5,517	11.7	7,927	8.6
實體銷售地點	29,786	62.8	65,440	71.2
小計	35,303	74.5	73,367	79.8
總計	47,404	100.0	91,885	100.0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代銷店

於報告期，本集團來自代銷店的直接銷售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4百萬元減少23.6%至人民幣11.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在經濟狀況欠佳的情況下消費者支出減少。

### 公司客戶

於報告期，本集團公司客戶的銷售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6百萬元減少83.3%至人民幣0.1百萬元，主要由於中國物業開發商的銷售訂單減少。

### 電視平台

於報告期，本集團電視平台的直接銷售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百萬元減少71.4%至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消費者透過電視平台的支出減少。

### 線上平台

於報告期，本集團來自本集團分銷商經營的線上平台的銷售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百萬元減少30.4%至人民幣5.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經濟狀況欠佳導致消費者支出減少。

### 實體銷售地點

於報告期，本集團來自實體銷售地點的銷售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4百萬元減少54.4%至人民幣29.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在報告期調整及重組健康相關產品組合。

##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毛利率增至9.0%，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7.1%，主要由於在報告期已售產品組合變動及健康相關產品因確認存貨減值虧損導致的毛損率。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毛利／ (毛損)率	2024年	毛利／ (毛損)率
	毛利／ (毛損) 人民幣千元	%	毛利／ (毛損) 人民幣千元	%
爐灶(輻熱)	5,354	20.8	6,398	21.0
爐灶(電磁)	460	48.2	846	30.5
鍋及平底鍋	332	20.5	2,041	19.8
健康相關產品	(4,888)	(37.9)	(4,033)	(8.9)
其他(附註)	3,006	48.9	1,233	38.4
總計	4,264	9.0	6,485	7.1

附註：其他包括小型廚房用具(如抽油煙機、水壺、焗爐)及廚櫃。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許可收入、管理費收入及雜項收入。本集團於報告期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百萬元減少57.9%至人民幣1.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許可收入減少。

###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主要包括出售投資收益淨額及匯兌損益。本集團於報告期的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02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0.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的匯兌收益。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指本集團透過代銷店及電視平台進行直接銷售的代銷費、代銷店的雜項開支、銷售及營銷員工的僱員福利開支、業務差旅及娛樂開支、廣告及推廣開支、租金開支及向客戶交付產品的運輸開支。於報告期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4百萬元增加8.6%至人民幣18.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促銷及廣告費用增加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指我們行政及管理人員的薪金及福利、一般辦公室開支、租金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土地使用權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於報告期的行政開支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5百萬元增加6.2%至人民幣15.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供股開支增加。

### 研究及開發開支

於報告期的研究及開發開支減少1.7%至人民幣5.8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5.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成本控制。

### 財務收入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財務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00元增加至人民幣0.4百萬元。

### 財務成本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百萬元減少26.2%至人民幣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2025年償還借款。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淨虧損

於報告期，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淨虧損為人民幣0.7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0.3百萬元，主要由於一間聯營公司虧損增加。

###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53,000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47,000元。

### 淨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淨虧損為人民幣36.0百萬元。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報告期的末期股息(2024年12月31日：無)。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strong>非流動</strong>		
按金及預付款項	3,852	210
<strong>流動</strong>		
預付款項	10,773	48,161
已付代銷店的按金	4,691	5,525
可收回增值稅	1,228	1,182
應收一名供應商款項	53,973	–
其他應收款項	2,409	5,136
減：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02)	(208)
	<strong>72,572</strong>	<strong>59,796</strong>

於2025年12月31日，應收一名供應商款項指因取消採購合約而產生的應收供應商款項，該款項源自可退還預付款項，由於該供應商於報告期未能供應產品，故尚有未動用的款項。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層預計款項可全額收回，而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全額收取有關應收款項。

###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6百萬元減少74.8%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百萬元。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主要是由於已收取若干應收款項。本集團一直在定期與相關客戶聯繫，以確保最終收回該等款項。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期一般為60至270天。於2026年3月28日，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已確定個別撥備)的78%已於隨後結算。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通過考慮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情況、對客戶的了解及市場條件，對個別重大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進行估算。管理層亦將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情況的貿易應收款項分組進行集體評估。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率以不同組別的歷史信貸虧損率為基礎，並進行了調整，以反映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多種前瞻性資料，該等因素被認為與釐定客戶未來結清應收款項的能力有關。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估算是否充分時，管理層考慮的因素包括結算模式、信用狀況以及與客戶的持續貿易關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終止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為人民幣1.9百萬元，相較之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為人民幣4.0百萬元。

###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5年3月7日，董事會建議(i)透過增設額外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未發行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股份)增加至150,000,000港元(分為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股份)；及(ii)按合資格股東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25港元之認購價進行供股(「供股」)。股份於2025年3月7日(即所宣佈供股日期)的收市價為每股0.158港元。

董事會認為供股將讓所有合資格股東可參與本公司之未來發展，同時為合資格股東提供更大靈活性，可選擇是否保持、增加或降低彼等各自於本公司持有之股權比例。此外，董事認為，透過供股方式籌集資金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而言屬有利，旨在加強本公司的資本基礎，並提升本集團的營運靈活性。

根據於2025年4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建議增加法定股本及供股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建議增加法定股本已於2025年4月29日生效。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4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收到合共4份暫定配額通知書項下之暫定配額有效申請及接納，合共涉及34,467,879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提呈的供股股份總數約9.74%。根據上述有效申請及接納結果，合共319,298,121股供股股份未獲合資格股東認購(「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將涉及由帝國國際証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配售該等供股股份的補償安排(「補償安排」)。本公司已於2025年3月7日根據上市規則第7.21(1)(b)條，透過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作出補償安排，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委任配售代理，而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擔任本公司的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條款按盡力基準促使承配人認購未獲認購供股股份。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25年6月12日(即配售代理配售股份的最後時限)，208,370,000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已按配售價每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0.25港元(相當於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25港元)成功配售予十三名獨立承配人。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配售事項下各承配人及(如適用)其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亦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及(ii)除Starlight Investment Fund SPC-Starlight Investment Fund SP6外，概無承配人將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其中一名承配人Starlight Investment Fund SPC – Starlight Investment Fund SP6獲配售100,000,000股供股股份，佔本公司經供股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7.72%，因此Starlight Investment Fund SPC-Starlight Investment Fund SP6將於供股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於2025年6月18日，供股項下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為242,837,879股，每股面值0.25港元。該等股份的總面值約為60.7百萬港元。供股(包括補償安排)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為60.7百萬港元。經扣除與供股相關開支後，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8.9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供股股份的淨價約為0.24港元。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7日、2025年4月29日、2025年6月4日及2025年6月17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7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4日有關供股的供股章程。

於2025年8月4日，董事會建議進行股本重組(「股本重組」)，當中涉及(i)股本削減(「股本削減」)，據此透過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之繳足股本0.249港元，將每股已發行股份之名義值或面值由0.25港元削減至0.001港元；及(ii)股份拆細(「股份拆細」)，據此緊隨股本削減生效後，將每股名義值或面值0.25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股份拆細為二百五十(250)股每股名義值或面值0.001港元之新股份。並進一步建議，因股本削減而產生之進賬將用於抵銷本公司於股本削減生效之累計虧損。

股本削減及拆細於2025年12月1日生效。有關股本重組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4日、2025年9月3日、2025年10月21日、2025年12月1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15日的通函。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60,760港元，分為360,759,879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股份。

本集團透過利用內部資源及借款的平衡組合為其業務及營運資金需求融資。融資組合將視乎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及實際需求作出調整。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42.3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9.3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7.1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3百萬元)及借款為人民幣46.2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60.5百萬元)。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人民幣6.4百萬元及人民幣39.8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9.9百萬元及人民幣50.6百萬元)分別以浮動息率及固定息率計息。加權平均利率按每年3.14%(2024年：4.54%)計算。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5倍(2024年12月31日：1.3倍)及資本負債比率為0.8(按總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2024年12月31日：1.4)。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可供動用但尚未動用銀行融資(2024年12月31日：無)。

###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受限制銀行存款(2024年12月31日：無)。

### 資本承擔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4年12月31日：無)。

### 或然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2024年12月31日：無)。

###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3.9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及樓宇以獲得借款人民幣25.8百萬元。

### 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人民幣匯率波動，因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乃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有關風險或會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本集團並無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僱員、薪酬政策及培訓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52名僱員(2024年12月31日：69名僱員)，彼等的薪酬及福利乃基於市場水平、政府政策及個別表現予以釐定。本集團定期向其僱員提供全面的培訓及發展機會。培訓乃根據僱員需求予以安排，此由各部門每年確定。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定額供款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基本薪金及津貼總和的若干百分比(由地方市政府預先釐定)向定額供款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向定額供款計劃所作供款於根據各項計劃的相關規則成為應付款項時自損益表中扣除。

本集團向定額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全數歸屬予僱員。因此，(i)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根據定額供款計劃，並無已沒收供款；及(ii)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用以減低其對定額供款計劃的現有供款水平。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並無任何定額福利計劃。

### 有關供股之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5年6月17日，本公司完成供股，並於2025年6月18日以每股供股股份0.25港元之價格，按每一股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之基準發行242,837,879股供股股份(「**2025年供股**」)。

於2025年供股完成後，本公司已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58.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i)約28.9百萬港元償還其他借款，並按各項債務的到期日排定償還的優先次序；及(ii)餘下約30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以應付現有主要業務的日常營運，包括但不限於(a)銷售及分銷開支約17.4百萬港元；(b)行政開支約9.0百萬港元；及(c)研究及開發開支約3.6百萬港元。

有關2025年供股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7日、2025年4月29日、2025年6月4日及2025年6月17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7日的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4日的供股章程。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有關2025年供股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資料：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之原分配 百萬港元 (概約)	直至2025年 12月31日止 所得款項淨額 之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概約)	直至2025年 12月31日止 所得款項淨額 之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概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之 預計時間期限
償還本集團其他借款	28.9	18.8	10.1	於2026年12月31日 或之前
補充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30.0	14.3	15.7	於2027年6月30日 或之前
<b>總計</b>	<b>58.9</b>	<b>33.1</b>	<b>25.8</b>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 執行董事

**趙傑先生**(「趙先生」)，41歲，於2024年8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趙先生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自2025年6月30日起生效，並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7月2日起生效。彼負責為董事會提供領導及監督董事會職能。趙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趙先生於2025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彼為一名企業家，在財務管理及資本市場服務方面擁有逾10年的豐富經驗。於2006年，趙先生與他人共同創辦深圳市零緯度數位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為政府及房地產企業提供全面的客戶關係管理解決方案及戰略營銷策劃服務。於2009年，趙先生創辦深圳市騰為創展新媒體有限公司，主要專為政府及房地產公司製作展覽內容。自2014年至2019年，趙先生擔任深圳華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負責項目投資及融資以及協調內部運營。自2019年至2020年，彼擔任四海長實聯合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提供專業財務顧問服務。自2020年以來，趙先生為深圳傑晟思顧問有限公司的創辦人兼董事長，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併購諮詢、財務諮詢及資本市場顧問服務。

**季殘月女士**(別名：**Mäck GEB., Ji Can Yue及Ji Can Yue**)（「季女士」），58歲，本公司的創辦人，並於2017年5月1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彼已辭任本公司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2024年8月1日起生效。季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6月30日起生效。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管理及業務發展策略。季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季女士於廚具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於2000年6月成立Miji GmbH及2001年10月成立米技電子電器(上海)有限公司前，季女士曾於1998年5月至2000年4月在OBI GmbH & Co. Deutschland KG(主要從事家居裝飾用品零售業務的公司)任職營銷及發展總監，主要負責營銷及發展，並於1996年1月至1998年3月任職於徠卡顯微系統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光學顯微鏡、用以製作微觀標本的設備及相關產品業務)。

季女士於1996年5月取得德國柏林經濟學院企業管理文憑。

於2001年，季女士獲上海市人事局(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的前身)承認為外國留學人員，合資格享有於中國上海投資的優惠待遇。彼於2015年9月1日獲授副教授名銜，並於2017年4月至2020年3月獲上海對外經貿大學委任為國際商業碩士指導教授。彼亦於2013年獲上海閔行區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選為中國上海閔行領軍人士。季女士亦獲得多個獎項表彰其創業精神，包括2010年的第五屆上海科技企業家(女企業家)創新獎以及2016年上海商業優秀企業家。於2023年，為表彰季女士對上海市發展作出的貢獻，其獲上海市人民政府頒授白玉蘭紀念獎。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吳惠璋先生(「吳先生」)，46歲，於2021年1月2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畢業於集美大學，獲得港口管理文憑。吳先生擁有逾20年出口貿易及企業管理經驗。吳先生自2017年6月起曾擔任廈門合眾致遠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提供業務諮詢服務的公司)總經理；及自2017年5月起擔任福州斯惠貿易有限公司(「福州斯惠」，一間出口貿易公司)監事。吳先生亦自2010年3月至2016年6月擔任福州斯惠副總經理；及自2000年9月至2010年1月擔任廈門中貿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運營部門經理。吳先生負責上述公司的運營、戰略計劃、財務及風險管理。

### 非執行董事

鄭靜文博士(「鄭博士」)，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7月2日起生效。有關鄭博士辭任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日的公告。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方先生(「王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2025年7月2日起生效。有關王先生辭任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日的公告。

甄子明先生(「甄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2024年5月31日起生效。有關甄先生辭任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31日的公告。

李璋先生(「李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2026年1月12日起生效。有關李先生辭任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12日的公告。

林東明先生(「林先生」)，54歲，於2024年5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林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7月2日起生效。

彼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並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部門及大型國有企業工作30年。自2004年至2018年，林先生擔任中國重汽(香港)國際資本有限公司(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08，為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負責其國際業務及投資和企業融資活動。林先生持有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林先生曾擔任第十五屆濟南政治協商會議常務委員會委員，現時亦擔任第十三屆山東省政治協商會議委員；香港濟南同鄉會會長；中國香港山東社團總會常務副會長；香港山東各級政協委員聯誼總會監事會副主席；香港山東商會及青島、威海、煙台、臨沂同鄉總會名譽會長；濟南、煙台及棗莊海外聯誼會副會長；及廣東省濟南商會名譽會長等職務。

林先生於2021年6月至2024年11月期間曾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港深智能管理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時時服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8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亦分別於2020年8月至2021年10月及2021年10月至2022年10月期間擔任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17)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證券於聯交所GEM上市。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沈書敬先生**(「沈先生」)，41歲，於2024年5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沈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自2025年6月30日起生效。

彼於2005年9月獲得哈爾濱工業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及於2012年7月獲得香港浸會大學應用會計與金融碩士學位。沈先生於會計、財務、業務發展及風險諮詢領域擁有超過18年經驗。彼自2022年2月起擔任中集世聯達物流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亞洲區財務負責人及擔任中集世聯達亞聯國際物流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沈先生的職責包括監督兩家公司的財務管理，為其業務戰略作出重要貢獻，並管理其資源分配及資本結構。沈先生亦為該兩家公司建立健全的內部控制系統並進行定期檢查，以確保合規及降低風險。自2007年1月至2022年2月，沈先生任職於中國重汽(香港)國際資本有限公司(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08，為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附屬公司)擔任財務主管及總經理助理。自2005年7月至2006年12月，彼於中國重型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擔任會計師及稅務會計師。沈先生為國際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張源潔女士**(「張女士」)，50歲，於2025年7月2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已調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1月12日起生效。

張女士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女士從業超過20年，在企業諮詢、投融資、併購及重組等領域有豐富經驗。張女士於二零零三年創辦深圳金海豚顧問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首席文化發展有限公司)，並擔任董事總經理。該公司專業從事企業諮詢業務，為亞太地區公司提供戰略定位、企業行銷及投融資諮詢服務。於二零一五年，彼創辦深圳市泓雨君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彼亦創辦「銀河資本加速器」品牌，專業從事企業培訓及輔導業務，通過新媒體、會議、課程服務等為企業家學員提供資本市場資訊及輔導服務。

## 高級管理層

**何美華女士**(「何女士」)，已辭任本集團財務總監，自2025年7月2日起生效。有關何女士辭任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日的公告。

**孟祥莉女士**(「孟女士」)，48歲，本集團財務總監。彼於2025年7月2日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彼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的董事。孟女士持有深圳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金融學專業)，是一位經驗豐富的財務專業人士，擁有20年的會計與財務管理經驗。2004年至2006年，她在深圳市渤鵬工程諮詢有限公司擔任會計主管，負責財務核算和會計管理。2007年至2014年，她在深圳市安億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經理，負責公司的財務管理，包括預算編制、成本控制和財務分析等。2014年至2020年，她擔任深圳騰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負責集團財務戰略規劃、資金管理及風險控制。2021年至今，她擔任深圳傑晟思顧問有限公司財務顧問，主要負責為香港及大陸企業客戶提供財務諮詢服務。

本公司承諾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旨在成為一家具透明度及負責任的企業，以開放態度向本公司股東負責。董事會致力於遵守企業管治原則並已採納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專注於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向本公司全體股東負責等領域，確保本公司所有業務的透明度及問責性，以達致法律及商業標準。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是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多價值的關鍵因素。董事會將繼續不時審閱及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集團由有效董事會領導而創造可觀回報。

### 採納及遵守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企業管治常規，此等常規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要求或有更多限制。除下文所述的偏離情況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5條所訂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同時出任委員會成員的委員會的會議並積極參與會務，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的背景及資格作出貢獻。彼等亦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持平的了解。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璋先生由於其他事務安排，未有出席本公司於2025年4月29日及2025年9月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以及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然而，出席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人數充足，使董事會得以對本公司股東的意見形成平衡的了解。董事會認為，於該等會議中暫時缺席將不會對本公司的企業管水平準、董事會的正常運作或日常業務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將持續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提升企業管治標準、遵守監管規定，並滿足股東及投資者日益增長的期望。

###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趙傑先生(主席)  
季殘月女士(行政總裁)  
吳惠璋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鄭靜文博士(於2025年7月2日辭任)  
張源潔女士(於2025年7月2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26年1月12日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方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李璋先生(於2026年1月12日起辭任)  
沈書敬先生  
林東明先生  
張源潔女士(於2025年7月2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26年1月12日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履歷資料及董事會的組成詳情分別載於下文以及本年報的公司資料、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及董事會報告內。

沈書敬先生、林東明先生、趙傑先生、鄭靜文博士及張源潔女士分別於2024年5月31日、2024年5月31日、2024年8月1日、2024年9月2日及2025年7月2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並已在彼等獲委任前分別於2024年5月29日、2024年5月29日、2024年7月29日、2024年8月26日及2025年6月27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的規定取得外聘律師行的法律意見。彼等各自已確認其明白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有關至少委聘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至少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且至少有一名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所有披露董事姓名的企業通訊中均列明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最新董事名單刊載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列明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的角色及職能。

本公司亦已接獲全體董事之確認函，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已對本公司事務投入充足時間及精力。董事於獲委任時及在出現任何變動時，已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或組織所擔任職位的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擔，並列明上市公司或組織的名稱及投入的時間。據董事會所深知，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會成員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亦無任何交叉董事職務，或無透過參與其他公司或團體而與其他董事成員有重大聯繫。此外，概無董事會成員於上市公司(包括本公司)擔任超過六個董事職務。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於報告期內，趙傑先生及季殘月女士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主席提供領導及負責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領導。行政總裁則專注本公司整體業務發展與日常管理及經營。彼等各自的職責以書面形式明確區分。

### 委任及重選董事

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聘函，任期為一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退任，惟各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者)須最少每3年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有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亦規定，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的增補，其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須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

### 職責及授權範圍

董事會將本集團日常營運的管理權轉授予管理層。董事會與管理層在各項內部監控及制衡機制下各自具有明確的權力及職責。

董事會監控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及財政表現，並制定其策略方向。

有關事項包括留存於董事會的重大投資決定、批准財務報表及宣派股息。管理層實施董事會的決定、作出商業計劃及向董事會報告本集團的整體表現。業務的日常經營及行政工作乃轉授予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管理層。董事會將定期檢討已授權的職能與責任，確保其持續符合本公司需求。管理層在代表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事先獲得董事會批准。

###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董事會將於各財政年度安排舉行至少四次董事會定期會議。

董事會定期會議前須向所有董事發出至少14日的通知，讓彼等有機會出席會議，而所有董事均有機會在例會議程內加入事項。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通常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董事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發出通知。會議議程及隨附董事會文件須於會議前至少三天送交董事，以確保彼等擁有足夠時間審閱文件及為會議作出充分準備。

主席負責主持所有董事會會議的議事程序，確保有充足時間討論及考慮議程內的各項事項，各董事均擁有平等機會發言、表達意見及提出關注事項。全體董事均可獲得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的服務，公司秘書負責確保遵守董事會議事程序並就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董事會及各董事在必要時亦可個別及獨立接觸高級管理層。

管理層將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視乎情況而定），向董事提供資料，使董事會及其委員會能作出知情決定。倘董事提出查詢，管理層將在可行情況下提供及時而全面的回應。

倘董事於董事會將審議之重大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則將召開實體董事會會議以討論該事項，而非透過傳閱書面決議案尋求董事書面同意。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載有規定，要求董事須於批准其本人或其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時，在會議中放棄投票權且不計入法定人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聯繫人倘於該交易中並無重大權益，應出席該董事會會議。

公司秘書負責記錄及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紀錄詳盡記錄董事會及委員會所審議事項及決議內容，包括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提出的任何疑慮及表達的反對意見。各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初稿，將於會議舉行後合理時限內送交相關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審閱。該等會議紀錄的最終版本可在給予合理通知後，於任何合理時間供任何董事查閱。

##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舉行14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的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情況 董事會會議
<b>執行董事</b>	
趙傑先生	14/14
季殘月女士	11/14
吳惠璋先生	8/14
<b>非執行董事</b>	
鄭靜文博士(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5/8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世方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9/9
李璋先生(於2026年1月12日起辭任)	5/14
林東明先生	13/14
沈書敬先生	14/14
張源潔女士(於2025年7月2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26年1月12日起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舉行3次股東大會。各董事於股東大會的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情況 股東大會
<b>執行董事</b>	
趙傑先生	3/3
季殘月女士	3/3
吳惠璋先生	3/3
<b>非執行董事</b>	
鄭靜文博士(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2/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世方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2/2
李璋先生(於2026年1月12日起辭任)	0/3
林東明先生	3/3
沈書敬先生	3/3
張源潔女士(於2025年7月2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26年1月12日起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 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除張源潔女士外，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評估獨立性的指引。本公司已取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書面確認書，該等確認函已由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審閱。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均認為，於報告期內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且於本報告日期仍為獨立。

於2026年1月12日，張源潔女士（「張女士」）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儘管張女士曾擔任董事職務，根據上市規則第3.13(7)條之獨立性指引被視為或可能被視為影響獨立性之其中一個因素，董事會信納張女士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理由如下：

- (i) 張女士並無參與本集團的任何日常營運、管理及業務，並以其客觀性及獨立判斷為董事會的審議發揮重要作用；
- (ii) 張女士於過去及現時均未持有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財務或其他利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聯人士有任何關連；及
- (iii) 不存在任何其他因素影響或可能影響張女士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鑑於上述情況，儘管張女士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前曾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認為其過往與本公司的聯繫不會影響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且其能公正獨立地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 董事就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各名新委任董事於首次接受委任時將獲提供正式、全面及特為其設之就任須知以確保彼等恰當理解本公司之業務及營運狀況，並完全知悉董事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的責任及義務。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由本公司承擔費用的相關培訓課程或閱讀相關材料，以跟進法定及監管發展以及業務及市場變動，從而促進彼等履行職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已參與下列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姓名	專業機構組織的培訓	按新規則及規例更新的 閱讀材料
<b>執行董事</b>		
趙傑先生	✓	✓
季殘月女士	✓	✓
吳惠璋先生	✓	✓
<b>非執行董事</b>		
鄭靜文博士(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世方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	✓
李璋先生(於2026年1月12日起辭任)	✓	✓
林東明先生	✓	✓
沈書敬先生	✓	✓
張源潔女士(於2025年7月2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並於2026年1月12日起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本公司已接獲各董事確認參與持續專業培訓。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保險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可能面臨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保險保障，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C.1.7條的規定。

## 董事會委員會

為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及促進有效管理，董事會已將若干董事會職能轉授予各董事會委員會，該等委員會負責就特定事宜進行檢討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董事會合共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其詳情載於下文。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各委員會均由董事組成，並設有職權範圍。各董事會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列明彼等的職責及董事會轉授的職權，並已於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ihealth-technology.com](http://www.aihealth-technology.com))登載。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具有書面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1. 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管理層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非尋常事宜。
2. 參考核數師進行之工作、其酬金及受聘年期檢討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並就委聘、續聘及撤換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3. 檢討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相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4. 檢討本公司僱員可就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之不當行為提出關注而使用之安排。

審核委員會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至少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且成員人數不得少於三名。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沈書敬先生(主席)、林東明先生及張源潔女士(前非執行董事，其後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均於2026年1月12日起生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各自的出席情況呈列如下：

成員	出席情況
沈書敬先生(主席)	2/2
王世方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1/1
林東明先生	2/2
李瑋先生(於2026年1月12日起辭任)	1/2
張源潔女士(於2026年1月12日起獲委任)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履行以下職責：

- 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報告，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批准；
- 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報告，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批准；
- 審閱本集團的財務事項以及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 審閱獨立內部監控審核員之發現及推薦建議；
- 與外部核數師討論其獨立性及審計的性質與範圍；
- 檢討續聘外部核數師，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批准；及
- 檢討本集團僱員安排，以提高對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其他事宜之潛在不當行為的關注。

審核委員會就外聘核數師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所持意見與董事會無異。

自2025年12月31日後直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以及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具有書面職權範圍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1.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協助董事會編制董事會技能表，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以補足；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3.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4.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2025年7月1日起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之修訂，提名委員會已承擔新增的職責，包括協助董事會編制董事會技能表、檢討各董事對董事會投入的時間及貢獻，以及支援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表現。

提名委員會成員須就彼或彼任何聯繫人有任何重大權益的決議案(包括就提名委任有關人士為董事的推薦建議)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有關會議法定人數。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季殘月女士)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沈書敬先生(主席)及林東明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將於各財政年度安排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各自的出席情況呈列如下：

成員	出席情況
趙傑先生(主席)(於2026年6月30日起辭任)	2/2
王世方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3/3
沈書敬先生(主席)(於2025年6月30日起獲委任為主席)	3/3
季殘月女士(於2025年6月30日起獲委任)	1/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履行以下職責：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向董事會就任何建議變動提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企業策略；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包括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前的非執行董事獨立性；
- 根據提名政策中有關委任新非執行董事所載的提名程序、流程及標準，提名一名候選人加入董事會；及
- 檢討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董事之重選，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於2018年8月24日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該政策載述本公司就可能加入董事會一事甄選候選人的提名標準及程序。該提名政策可協助本公司達致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提升董事會效率及其企業管治水準。

當評估一名候選人是否合適時，會整體考慮資質、技能、誠信及經驗等因素。倘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須進一步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之獨立性標準。鑒於甄選候選人應確保多元化仍為董事會之主要特色，故將會從廣泛的角度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

物色董事會潛在候選人的程序如下：

- (1) 物色潛在候選人，包括來自董事會成員、專業獵頭公司及本公司股東之推薦；
- (2) 根據已批准之甄選標準通過審閱簡歷及進行背景調查等方法對候選人進行評估；
- (3) 審閱入圍候選人之履歷及對其進行面試；及
- (4) 就經甄選候選人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提名政策亦包括董事會繼任計劃，用來評估是否會因董事的辭任、退任、身故及其他情況造成的或預期的董事會空缺及於需要時提前物色候選人。提名政策將會定期檢討。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具有書面職權範圍的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趙傑先生）、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東明先生（主席）及沈書敬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1. 就本公司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整體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3. 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賠償付款（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任何應付賠償））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4.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5. 考慮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投入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6.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不致過多；
7. 檢討及批准董事因行為失當而遭解僱或罷免的相關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8. 確保概無董事及／或其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參與釐定其本人的薪酬；及
9. 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審閱及／或批准與股份計劃有關的事項。

##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將於各財政年度安排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各自的出席情況呈列如下：

成員	出席情況
林東明先生(主席)	2/3
王世方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2/2
沈書敬先生	3/3
趙傑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起獲委任)	1/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履行以下職責：

-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作出檢討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因應董事會的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作出檢討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審閱及／或批准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包括就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作出檢討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E.1.5條須予披露有關按範圍支付予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的任何薪酬及其他薪酬相關事宜之詳情載於下表：

薪酬範圍	高級管理層人數
零至人民幣250,000元	2
人民幣250,001元至人民幣500,000元	-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第25段須予披露有關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及附註10(b)。

### 董事薪酬政策

董事薪酬政策已獲採納。該政策旨在載明本公司有關向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支付薪酬的政策。董事薪酬政策訂明的薪酬架構可讓本公司吸引、激勵及挽留能夠管理及領導本公司實現其策略目標並為本公司的表現及可持續增長作出貢獻的合資格董事，並為董事提供均衡及有競爭力的薪酬。因此，本公司奉行的是有競爭力而不過度的薪酬政策。為此，薪酬待遇乃經參考各項因素(包括有關董事的個人表現、資格及經驗以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並將不時獲檢討及(如有必要)更新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 薪酬委員會審閱購股權計劃相關事項的概要

於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已就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承授人」）授出購股權進行審議、批准，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有關於報告期內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報告內「購股權計劃」一節。

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並無附帶任何表現目標。本公司於2018年6月24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表彰及肯定合資格參與者（包括高級管理層）已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並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提升其表現及效率，同時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已經、將會或預期將會帶來裨益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數目乃根據承授人的工作表現及其潛在貢獻而釐定，且在購股權歸屬予承授人前並無施加額外的表現目標。因此，薪酬委員會認為，儘管並無設立表現目標，授出購股權仍符合購股權計劃的宗旨。

所授出的購股權並不受任何退扣機制所規限，惟倘承授人（為本集團僱員，包括任何高級管理層）因包括但不限於嚴重失當行為等原因而不再為本集團僱員，則該等購股權將即時失效及／或註銷（以未行使者為限）。薪酬委員會認為，經考慮當承授人不再為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時，購股權將告失效及註銷，與購股權計劃的宗旨一致，並符合本公司的利益，因此無須設立特定的退扣機制。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全權負責發展及維持本集團的良好及有效企業管治，並竭力確保建立有效的管治架構，以就不斷變化的經營環境及監管規定而持續檢討及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所有企業管治職能的日常運作。董事會全體成員負責履行董事會於2018年6月24日採納的書面職權範圍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如下：

1.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4. 制定、檢討及監察董事及僱員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5.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確認

董事會負責就本集團業績、狀況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 企業管治報告

管理層應向董事會提供充分的解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就提交董事會批准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管理層亦會向董事會提供最新情況，對本集團的業績、狀況及前景作出平衡及易於理解的評估，以協助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其職責。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於編製報告期的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

- 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制綜合財務報表；
- 挑選適當會計政策及貫徹應用該等政策；及
- 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

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1.3條所指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的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

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所作的聲明載於本報告第81至84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董事會將於年報及中期報告、其他股價敏感公告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財務披露，以及向監管機構提交的報告和根據法定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中，作出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之委任與罷免須經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批准。全體董事均可獲取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以確保遵循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之法律、規則及法規。

謝秀新女士（「**謝女士**」）已於2025年1月10日起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謝女士並非本公司的全職僱員，而謝女士就公司秘書事宜聯絡的主要人士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趙傑先生。

作為公司秘書，謝女士於支援董事會方面發揮重要作用，以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資訊交流暢通且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謝女士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亦應安排董事入職培訓以及專業發展。於報告期內，公司秘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的相關專業培訓規定。

##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概無於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擁有任何披露責任。

##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彼等全部確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可能擁有本集團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亦須遵守條款不比標準守則所載者寬鬆的書面指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發現相關僱員未遵守此等指引的情況。

###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

董事會重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發展的重要性，深明其須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討其有效性負上整體責任。

董事會評估及釐定本集團達成策略業務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董事會亦確保實施及維持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

董事會已將實際實施及維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委派予本公司管理層。管理層在董事會的監督下，已實施及維持合適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從而管理及減低(i)本集團日常營運相關風險；(ii)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iii)資產侵佔風險；及(iv)作出潛在重大失實陳述或造成損失的風險。然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僅可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避免作出重大失實陳述或造成損失。

本集團目前並無設立內部審核職能。董事已檢討內部審核職能的需要，並認為就本集團業務規模、性質及複雜性而言，委任外部獨立專業人士執行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以滿足需求，更具成本效益。本公司現時每年委聘外部獨立專業人士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將適時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儘管如此，董事將繼續至少每年檢討內部審核職能的需要。

識別、評估及管理風險的程序定期持續進行。該等程序概述如下：

#### 風險識別

- 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潛在風險。

#### 風險評估

- 評估所識別風險對業務的影響及後果以及該等風險發生的可能性。

#### 風險評估結果回應

- 比較風險評估結果以判定處理風險的優先次序；及
- 制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以預防、避免或減低風險。

## 企業管治報告

### 風險監察及匯報

- 持續定期監察風險，確保已開展合適內部監控程序；
- 完善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以防任何重大情況變動；及
- 定期向董事會匯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結果及有效性。

本集團已就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實施消息披露政策，以確保已掌握潛在內幕消息並加以保密，直至根據上市規則作出一致及適時披露為止。有關政策概述如下：

- 特設匯報渠道，由不同營運單位通知指定部門任何潛在內幕消息；
- 指定人員及部門按需要決定進一步上報及披露；及
- 授權指定人員擔任發言人及回應外界查詢。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委聘獨立諮詢公司就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範疇的所有重大監控措施。該獨立諮詢公司的檢討工作包括(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相關政策及程序、進行協作訪談、文件查閱、流程測試，以及抽樣測試等步驟。該獨立諮詢公司已向管理層提交調查結果及需要改善範疇報告。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呈交該等調查結果及需要改善範疇。經考慮(i)設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ii)獨立諮詢公司調查結果；及(iii)管理層將考慮獨立諮詢公司所建議的需要改善範疇及進一步完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內部監控失當，而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且足夠。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於2022年2月25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下文載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概要：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其表現素質裨益良多。董事會所有委任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將按照甄選標準考慮候選人。

甄選候選人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基於經甄選候選人的長處及其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有效性。

在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方面，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六名董事中有兩名為女性，佔董事會的33%。本公司於期內已實現董事會多元化，並將於日後繼續實行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政策，以提高董事會的整體表現及決策的有效性。預期女性董事的比率於未來數年將維持在33%。本公司將繼續其提名政策以在未來數年遴選不受性別限制的合適候選人出任新委任董事。

### 員工多元化政策

本集團嚴格遵守公平及適當的僱傭慣例及勞工準則。本集團設有反歧視及平等機會政策，為求職者及僱員提供平等的就業及晉升機會，並禁止一切形式的性別、宗教、種族、殘疾或年齡歧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整體員工(不包括高級管理層)由48%的女性及52%的男性組成，而高級管理層則由100%的女性員工及0%的男性員工組成。經考慮業務模式及營運需要，目前員工性別多元化屬適當。

因此，本公司已實現性別多元化並將繼續關注該領域，因為員工性別多元化與可為本公司提供持續競爭優勢的資源相關，包括市場洞察力、創造力及創新能力以及提高解決問題的能力。男性及女性的不同經歷可洞察男性及女性客戶的不同需求。此外，男性及女性的認知能力可能不同，例如男性精通數學，而女性精通語言及人際交往技能。因此，研究表明，在性別多元化的團隊中，多種認知能力的組合可提高團隊的整體創造力和創新能力。再者，性別多元化的團隊能作出高質素的決策。儘管可能存在某些難以實現性別多元化的情有可原的情況(例如，男性員工更常見於體力勞動中，而女性員工更常見於心理諮詢中)，但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員工性別多元化以維持其現有優勢以及進一步提高其於未來的競爭力。

### 確保獨立意見及觀點的機制

本集團已設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能獲得獨立意見及觀點。董事會透過其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以下機制，以確保其有效性：

1. 董事會致力確保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當中最少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更高人數)。各董事委員會須大多數以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2. 提名委員會在委任董事人選前，將評估獲提名為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性、資格及時間投入，並每年評估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持續獨立性及時間投入。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每年以書面方式確認其遵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性規定，並披露其在上市公司或機構擔任的職位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諾。
3. 鼓勵所有董事在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上自由表達其獨立的觀點和建設性的質詢。
4.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任何合約、交易或安排中擁有重大利益，則該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不得就通過該合約、交易或安排的董事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該會議的法定人數。
5. 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應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亦不應涉及任何可能影響其獨立判斷的關係或情況。
6. 董事會主席應每年至少一次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會面，且不應有其他董事在場，以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表達意見，並對本公司的事務作出獨立判斷。

## 企業管治報告

7.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就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擬討論的事項向管理層索取進一步資料及提出查詢，並可在合理要求下，於適當情況下為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已審閱並認為上述機制能有效確保董事會能獲得獨立意見及觀點，以履行其職責。

### 舉報政策及反貪污政策

本公司採納舉報政策來制定指引讓其僱員及其他持份者可在保密情況下就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有關本集團事宜方面可能出現的不當行為提出投訴。本公司亦已採納反貪污政策，其闡明本集團董事及所有僱員有責任遵守可適用的反貪污法律、規例及申報利益的守則，確保本集團的聲譽不會因欺詐、不忠或貪污而受損，彰顯本集團對貪污行為零容忍之原則，藉此促進和支持反貪污法律及規例。

有關舉報及反貪污的進一步披露，載於本年報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核數師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的審核服務的服務費酬金如下，亦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1,000
非審計服務 — 與供股相關	188

### 股東權利

#### (a)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程序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所有股東大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合共持有本公司附有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一名或以上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作出償付。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為通過特別決議案而召開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須發出不少於21天書面通知而召開，而本公司任何其他股東特別大會須發出不少於14天書面通知而召開。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的書面通知及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的書面通知須分別於會議舉行前最少20個完整營業日及10個完整營業日前，由本公司寄發予全體股東。上市規則所述的營業日指聯交所開門進行證券交易業務的任何日子。

### (b) 股東建議推選人士擔任本公司董事的程序

本公司股東建議推選人士擔任本公司董事的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www.aihealth-technology.com](http://www.aihealth-technology.com)查閱。

### (c) 向本公司提出查詢的程序

如需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本公司股東應按以下途徑向公司秘書提交書面查詢連同聯絡詳情(包括登記名稱、地址及電話號碼等)：

郵寄至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荃灣橫窩仔街28號利興強中心15樓E室。

傳真：(852) 3188 6690

### (d) 股份登記相關事宜

關於股份登記的事宜，如股份過戶及登記、本公司股東名稱及地址變更、股票或股息單遺失，本公司股東可按以下途徑聯絡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及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電話：(852) 2980 1333

傳真：(852) 2810 8185

##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認同與本公司股東維繫有效溝通的重要性。本公司建立不同的溝通方法以確保本公司股東得悉本公司的最新資料，包括股東週年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年報及中期報告、公告、通函及通知。此等文件可於本公司網站[www.aihealth-technology.com](http://www.aihealth-technology.com)查閱。

## 股東通訊政策

### 目的

本公司認識到向其股東(「股東」)提供最新相關資料的重要性。該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制定條款以確保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可平等、及時地獲取全面及容易理解的本公司資料，使股東可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並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積極參與本公司事務。

### 一般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將與股東保持持續溝通並定期檢討該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乃通過其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可能召開的其他股東大會以定期披露方式向股東及持份者傳達資料，並將所有呈交予聯交所的披露資料、聯交所網站的其他公司刊物以及公司通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aihealth-technology.com>)。

本公司應時刻確保有效及時向股東傳達資料。任何疑問、要求及意見可通過發送郵件至香港新界荃灣橫窩仔街28號利興強中心15樓E室或通過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出。

本公司認為，通過電子方式(特別是通過其網站)與股東溝通是及時且便捷地發佈資料的有效方式。我們鼓勵股東瀏覽登載於本公司網站的公司通訊，以幫助減少印刷本的數量，進而減輕對環境的影響。

本公司網站將於資料登載於聯交所網站後立即作出更新。有關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報表、業績公告、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以及相關解釋性文件。

股東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

本公司須向股東提供指定聯絡人、電郵地址及查詢途徑，以便彼等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查詢。

董事會就報告期內所執行的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進行檢討。經考慮上述的多種溝通渠道，董事會信納股東通訊政策於報告期內已獲妥善執行並為有效。

##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於2018年8月24日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該政策載述本公司就宣派及建議派付股息的適當程序。本公司優先考慮以現金方式分派股息，與本公司股東共享其溢利。本公司派發股息的決定將取決於(其中包括)財務業績、當前及未來運營、流動性及資本要求、財務狀況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董事會可能會不時宣派特別股息。股息政策將會定期檢討。

經考慮股息政策後，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派付末期股息。

經確認，董事會所作出的所有股息決定均符合股息政策。

## 組織章程文件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作出任何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瀏覽。

### 關於本報告

智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提呈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旨在通過分享有關本集團業務活動、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策略、表現及對可持續發展的持續承諾的資料，增強持份者對本集團的信心及了解。

### 有關本集團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廚房用具及銷售健康產品，大部分收益來自中國市場。

### 報告期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主要闡述本集團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報告期**」或「**本年度**」)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

### 報告準則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規則與指引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而編製。本公司已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下相關關鍵績效指標的適用性及重要性。

### 報告原則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報告原則強調以下各方面：

- **重要性**：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會對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產生重要影響時，是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核心內容。根據聯交所規定的重要原則要求，董事會(「**董事會**」)和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工作小組審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持份者溝通、實質議題的識別過程以及實質議題均於本報告相應部分披露。
- **量化**：本集團已設定目標，以減少業務運營產生的排放，並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管理系統的成效。下文為對關鍵績效量化指標的統計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以及換算係數的來源進行說明。
- **平衡**：資料的呈列並無不恰當使用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其他形式的操縱。
- **一致性**：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資料呈報一致。若所採用方法或關鍵績效指標出現任何變動而影響具有意義的比較時，則該等變動將會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

### 報告範圍

本集團應用重要性原則以釐定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範圍。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範圍涵蓋本集團在中國的業務及所有實體。由於本集團在中國以外的業務對環境及社會無重大影響，故並無納入報告範圍。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

本集團嚴格遵循其既定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承諾、策略及目標以保障業務可持續發展。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架構主要由兩部分組成，即董事會及管理團隊。

董事會透過監督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系統、政策、承諾、策略及目標方面的整體管治及進展，履行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策略及報告的全面責任。

本集團管理層負責收集及分析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採取恰當策略加強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評估當前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改善措施是否有效及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法律法規，並向董事會呈報重大事宜。為評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是否有效，管理層制定關鍵績效指標並將本年度的指標與過往年度進行比較。根據此比較結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持份者的反饋，董事會根據其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及指標檢討本集團取得的進展。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及指標與本集團業務營運的相關性由本集團與持份者定期溝通釐定。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所載數據及資料來自本集團所收集的相關文件、報告、統計數據、管理及營運資料。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

本集團採用的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載列如下：

- 與持份者定期溝通，識別重大及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 考慮已識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對環境、社會以及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財務表現及持份者的潛在影響，對其進行重要性評估。
- 對已識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進行優先排序，並設計有效的策略緩解該等問題。
- 每年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的有效性。

###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十分重視持份者的貢獻，認為其可為本集團業務帶來潛在影響。本集團與其持份者保持定期溝通，以收集其認為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相關且重要的意見。本集團的主要持份者包括政府及監管機構、股東、僱員、客戶、供應商以及公共社會。本集團透過會議、貿易展覽會、調查、研討會及工作坊等各種渠道與持份者保持公開透明對話。

下表概述本集團所識別主要持份者的主要期望及關注事宜，以及相應的管理層回應。

持份者	期望	管理層回應／溝通渠道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遵守法律法規</li> <li>• 依法繳納稅款</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合規運營</li> <li>• 按時繳足稅款</li> </ul>
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財務業績</li> <li>• 企業透明度</li> <li>• 完善的風險控制</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高盈利能力</li> <li>• 定期信息披露</li> <li>• 優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li> </ul>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職業發展平台</li> <li>• 薪金及福利</li> <li>• 安全的工作環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晉升機制</li> <li>• 具競爭力的薪金及僱員福利</li> <li>• 提供僱員培訓及加強安全意識</li> </ul>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物流配送服務標準</li> <li>• 客戶信息安全</li> <li>• 客戶權利及權益保障</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產品跟蹤系統了解交付狀態</li> <li>• 客戶私隱保護</li> <li>• 合規營銷</li> </ul>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誠信合作</li> <li>• 商業道德及信譽</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構建負責任的供應鏈</li> <li>• 依法履約</li> </ul>
社會及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環境保護</li> <li>• 就業機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減少環境污染</li> <li>• 提供平等的就業機會</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重要性評估

經參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所規定的範圍，並經考慮本集團業務營運後，於報告期，本集團發現以下與本集團業務運營相關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營運問題。倘本集團未實施有效的策略以監控及解決該等問題，則該等問題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此外，本集團通過與持份者進行訪談，對該等環境、社會及營運問題進行重要性評估。

環境問題	社會問題	營運問題
1. 溫室氣體排放	8. 當地社區參與	15. 產生的經濟價值
2. 能源消耗	9. 社區投資	16. 企業管治
3. 耗水量	10. 職業健康與安全	17. 反貪污
4. 廢物	11. 供應鏈勞工標準	18. 供應鏈管理
5. 節能措施	12. 培訓及發展	19. 客戶滿意度
6. 原材料及包裝材料的使用	13. 僱員福利	20. 客戶私隱
7. 遵守有關環境保護的法例及規例	14. 共融及平等機會	

本集團根據上述環境、社會及營運問題對本集團持份者及業務營運的重要性優先對其進行處理。

對本集團持份者及業務營運的重要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
高	1, 2, 5, 6, 7, 10, 14, 15, 16, 17, 18, 19, 20
中	3, 4, 11, 12, 13
低	8, 9

根據本集團重要性評估的結果，本集團將制定並實施適當的策略，以監控及解決已發現的問題並實現業務的可持續發展。

### 確認及批准

本集團致力確保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呈列的所有信息準確可靠。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已通過本集團的內部審閱程序，並由董事會審閱。

於報告期，本集團確認其已就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建立適當及有效的管理政策及內部控制系統，並且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容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的要求。

### 與我們聯絡

本集團歡迎持份者提供意見及建議。閣下可就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或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提供寶貴意見，並郵寄至中國上海漕河涇新興技術開發區浦江工業園三魯路3585號西2樓。

### A. 環境

本集團深知自身肩負保護環境的根本責任。為此，我們已制定並實施一系列具針對性的政策及措施，旨在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提升能源效率、優化資源利用，並在所有營運活動中推動可持續環境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活動均符合中國適用的環境法律、法規及要求。該等法律、法規及要求包括《中國環境保護法》、《固體廢物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及《大氣污染防治法》。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法律法規，確保其營運符合環境合規標準。

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違反適用環境規定以致本集團被起訴、處罰、判處行政罰款或處分的記錄。

#### A.1 排放

為確保遵守適用的環境保護法律法規，本集團制定並實施一套系統性環境保護政策及管理措施。這些政策及措施旨在減少空氣及水污染，提升能源利用率，並降低營運過程中的電力消耗。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主要排放源主要來自汽油、電力、紙張及水消耗，以及商務差旅活動所產生的排放。

##### (i) 空氣污染物排放

於報告期，空氣污染物排放主要與本集團使用自有汽車產生的汽油消耗有關，有關消耗產生3.69千克(2024年：45.94千克)氮氧化物(NO<sub>x</sub>)、0.07千克(2024年：0.05千克)硫氧化物(SO<sub>x</sub>)及0.27千克(2024年：3.24千克)可吸入懸浮粒子(PM)排放。

##### 空氣污染物減排目標

為更好地管理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本集團已為空氣污染物排放設定以下量化目標：

環境指標	減排目標	基準年	狀態
NO <sub>x</sub> 排放密度	於2027年度前減少5%	2022年度	進行中
SO <sub>x</sub> 排放密度	於2027年度前減少5%	2022年度	進行中
PM排放密度	於2027年度前減少5%	2022年度	進行中

為減少燃料燃燒產生的空氣污染物，本集團控制車輛使用、優化車輛管理、鼓勵使用公共交通工具以及以線上會議替代商務差旅。透過該等措施，本集團有效降低燃料消耗及廢氣排放，為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營運作出貢獻。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ii) 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sup>1</sup>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排放量 (以噸二氧化碳 當量計)	佔總排放量 百分比	排放量 (以噸二氧化碳 當量計)	佔總排放量 百分比
<b>範圍1直接排放</b>				
汽車汽油燃燒	13.18	10.4%	9.84	9.2%
<b>範圍2間接排放</b>				
外購電力	58.09	45.8%	83.95	78.5%
<b>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b>				
紙張廢物處置 <sup>2</sup>	2.31	1.8%	0.97	0.9%
一般廢物處置	38.30	30.2%	/	/
耗水量	0.28	0.2%	0.22	0.2%
航空差旅 <sup>3</sup>	14.81	11.7%	12.03	11.2%
<b>合共</b>	<b>126.97</b>	<b>100.0%</b>	107.00	100.0%

附註：

\* 由於百分比調整，數據已作重列以按年比較。

- (1) 排放係數基於(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刊發的《溫室氣體議定書企業會計和報告標準》、聯交所刊發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彙報指引》以及最新發佈的中國區域電網基礎排放係數。
- (2) 上述排放數據不包括回收紙張所減少的二氧化碳。
- (3) 本集團航空差旅的二氧化碳排放量根據國際民航組織(ICAO)碳排放計算器呈報。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活動產生126.97噸(2024年：107.00噸)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為每位僱員1.84噸二氧化碳(2024年：每位僱員1.55噸二氧化碳)。有關本集團為減少資源消耗及相關排放的措施的詳情概述如下。

該等措施成功提高僱員的節約資源意識，令溫室氣體排放得以較上一年度減少。

於報告期，本集團未收到任何有關溫室氣體排放的投訴或警告。

#### 溫室氣體減排目標

為更好地管理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本集團已為溫室氣體排放設定以下量化目標：

環境指標	減排目標	基準年	狀態
溫室氣體排放量	於2027年度前減少5%	2022年度	進行中

### 汽油消耗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汽車行駛約49,377.0公里(2024年：31,447.80公里)，消耗合共4,937.70升汽油或每位僱員71.56升汽油(2024年：合共3,687.62升汽油或每位僱員53.44升汽油)，產生13.18噸(2024年：9.84噸)二氧化碳當量排放。

本集團積極鼓勵員工在參與各業務活動時乘搭公共交通工具，如巴士及鐵路。對於步行或騎單車可抵達的業務活動，本集團更提倡步行及騎單車等低碳通勤方式。透過該等措施，本集團有效減少燃油車輛的使用，降低燃油消耗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

### 電力消耗

於報告期，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消耗合共109,482千瓦時電力或每位僱員1,586.70千瓦時電力(2024年：合共147,195千瓦時電力或每位僱員2,133.26千瓦時電力)，產生58.09噸(2024年：83.95噸)二氧化碳當量排放。

為提高能源效率及降低電力消耗，本集團採取一系列節能措施，包括安裝節能照明及電氣設備、安裝自動控制系統以避免不必要的電力消耗、加強日常用電管理、鼓勵員工離開辦公室及生產場所時順手關燈關電器及提高員工節能意識。透過持續優化及嚴格執行，本集團有效降低電力消耗及相關碳排放，並支持綠色低碳營運。

### 紙張消耗

於報告期，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耗用合共0.1噸紙張或每位僱員0.0016噸紙張(2024年：合共0.2噸紙張或每位僱員0.0029噸紙張)。

本集團實施節約用紙、環保的辦公室措施，以最大限度地減少因紙張消耗造成的溫室氣體排放及環境影響。本集團鼓勵員工在日常工作中節約紙張資源，使用電腦及流動裝置存取電子文件，透過電郵及其他數碼方式與客戶溝通，盡可能使用再用紙，並將雙面列印作為標準作業。透過該等措施，本集團有效降低紙張消耗，最大限度地減少紙張生產及加工過程中的環境足跡，並推動低碳可持續的辦公室文化。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耗水量

於報告期，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消耗合共481.5立方米水或每位僱員5.98立方米水(2024年：合共510.0立方米水或每位僱員7.39立方米水)。

為減輕用水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已向員工推廣節水措施。本集團定期提醒員工在日常營運中節約用水，並在用水後及時關閉水龍頭，從而有效提高員工的節水意識及可持續資源利用意識。此外，本集團優化辦公室及營運場所的用水設施，提倡在日常工作中節約用水，並全體員工之間培養良好的節水習慣。透過持續的宣傳及監督，本集團有效控制耗水量，確保水資源得以高效合理地使用，並與業務規模相符。

於報告期，本集團維持穩定的水源供應，滿足其預期業務需求，且並未出現任何供水問題。此外，本集團的整體耗水量合理，與其業務營運規模相稱，並未出現任何超額或不成比例的用水情況。

### 航空差旅

本集團的業務性質要求僱員乘搭飛機至其他國家與客戶及供應商會面。彼等僅會於有需要時才乘搭飛機，且本集團會記錄彼等的航空差旅。於報告期，本集團僱員的航空差旅合共產生14.81噸(2024年：12.03噸)二氧化碳當量排放。航空差旅次數與本集團的業務活動有關連。

為減少商務差旅造成的溫室氣體排放及環境影響，本集團致力於最大限度地減少不必要的商務差旅。本集團積極利用線上會議、視訊會議及其他數碼溝通工具取代面對面會議。我們加強商務差旅的審批程序，確保所有行程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並鼓勵員工在差旅途中優先選用公共交通工具或低碳方式。透過該等措施，本集團有效降低與商務差旅相關的燃料消耗、溫室氣體排放及整體環境足跡。

### (iii) 有害廢物

於報告期，本集團產生極少量有害廢物。本集團產生的主要有害廢物為廢棄光管。為將對環境的影響減至最低，本集團已委聘合資格廢物收集商處理及收集所產生的有害廢物。本集團會盡可能透過升級技術減少有害廢物產生。

本集團於報告期並無接獲處理有害廢物的任何投訴或警告，其2026年目標仍為維持相同表現。

### (iv) 無害廢物

於報告期，本集團產生合共1.8噸(2024年：2.5噸)無害廢物及相關密度為每位僱員0.03噸(2024年：0.04噸)。本集團產生的主要無害廢物為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包裝物料以及員工宿舍及辦公室產生的生活垃圾。大部分無害廢物已回收或售予回收公司。

本集團定期提醒員工有效利用資源，盡量避免產生廢棄物。本集團在日常營運中實施廢物減量及分類措施，包括推廣無紙化辦公、合理使用辦公用品、減少一次性用品的使用，以及對紙張、塑膠及包裝物料等廢物進行分類及回收。透過加強日常管理及提高員工意識，本集團有效減少廢物產生，提高資源回收效率，並最大限度地降低廢物處理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本集團於報告期並無接獲處理無害廢物的任何投訴或警告，其2026年目標仍為維持相同表現。

## A.2 資源運用

本集團遵從盡量減少資源消耗及提高使用效率的原則，以期減少其業務運營可能對環境及自然資源造成的不利影響。本集團已採用一套指導方針以推動能源、水及其他資源的有效運用，從而支援長期可持續性及減少其整體環境足跡。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電力、水及包裝材料的消耗總量連同本集團所採用的相關保護措施均於上文「A.1排放」一節詳述。

## A.3 環境及自然資源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並無對環境及自然資源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為進一步改善資源的運用，本集團持續採取以下行動：

- 追蹤資源消耗水平；
- 檢討保護措施的有效性；及
- 設計改善措施。

因此，本集團的僱員更加意識到有效利用資源的重要性。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是世界面臨的最大挑戰之一。本集團認識到其有責任實施減少碳排放及緩解氣候變化的策略。

本集團嚴格遵守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的規定，參考氣候相關財務資料披露工作組(TCFD)的建議管理氣候變化風險，該等建議圍繞四個核心要素構建：治理、策略、風險管理以及指標及目標。董事會會監督本集團氣候變化風險的治理及報告狀況。本集團的管理層定期監察及釐定與本集團業務營運相關的氣候變化風險。本集團將及時實施策略減輕相關風險。

於報告期，本集團已識別下列可能對本集團業務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的氣候相關風險：

### 管治

作為本集團管治的最高決策機構，董事會對氣候變化相關事宜承擔最終責任。我們已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及氣候相關事項納入重大決策的考量。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氣候變化風險的管治及報告。重點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氣候變化相關風險的識別、評估及管理系統構建，持續監督及審查氣候相關目標的制定及完成情況以及其他核心內容。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監控及釐定與本集團業務營運相關的氣候變化風險，並向董事會報告，同時提供包括氣候變化議題在內的專業諮詢及決策支援。我們已建立氣候風險評估系統，推動氣候相關風險的日常監測及評估，以確保所有氣候行動計劃的實施及合規情況。

我們定期為董事會及管理層安排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主題的報告及培訓，包括氣候變化，以協助彼等獲得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及氣候變化相關的專業知識及能力。

### 策略

本集團持續監測外部環境變化，並動態審查及更新其氣候策略。我們已識別一系列具有重大財務影響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並制定具針對性的應對措施以減輕其負面影響。我們將從短期(3年內)、中期(3-5年)及長期(5年以上)三個維度，深入評估其對本公司財務的直接或間接影響。

類別	描述	時期	潛在影響	回應措施	目前財務影響
實際風險 急性風險	極端天氣事件(如氣旋、颶風或洪水)的嚴重程度正在增加。	短期	極端天氣事件可能直接破壞營運場所及設施，並因交通中斷而導致人員短缺。	我們密切注意天氣警報，並根據營運地點的實際情況靈活安排工作及採取預防措施。  我們高度重視營運場所設備及設施的安全檢查，並組織消防安全訓練及演練。	增加營運成本
慢性風險	持續高溫。	長期	高溫可能會影響員工的健康，並導致商業場所空調運作時間增加。	我們提醒員工預防中暑，並提供預防中暑的藥物。  我們在營運場所安裝空調，合理安排營業時間，設定固定溫度。	增加營運成本
過渡風險 政策及法律風險	氣候相關法律及法規已收緊。	短期至中期	日益嚴格的排放報告責任導致建立及維護相關政策及控制程序的成本顯著增加。	密切注意政策趨勢，提升排放量、報告標準及法規遵循。	增加營運成本
市場風險	市場受到氣候變化影響。	中期	能源價格波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營運。	我們致力於節約能源及資源，提高利用效率，並盡可能降低營運成本。	增加營運成本
聲譽風險	持份者關注企業履行社會責任的情況。	長期	隨著消費者及企業環保意識增強，未能採取可持續發展措施的公司可能會面臨聲譽損害。	我們積極履行社會責任，高度重視資料披露，實踐可持續發展。	增加營運成本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類別	描述	時期	回應措施	目前財務影響
能源及資源	用更節能環保的新設備取代老舊的運作設備。	長期	採用節能環保的辦公設施及設備，減少不必要的能源及資源浪費。	減少營運成本
	將營運所需的能源轉向清潔可再生能源。	長期	逐步將燃油汽車升級為新能源汽車，控制車輛使用，降低燃油消耗	減少營運成本

鑑於聯交所提供豁免(包括合理資料豁免、能力豁免及財務影響豁免)，本報告暫不披露財務影響及氣候相關情境分析的詳情，而主要提供定性描述。此外，我們尚未實施氣候相關轉型計劃。本集團承諾持續提升相關能力，並在未來的報告中逐步完善。

### 風險管理

我們已建立一套結構化及一體化的框架，用於識別、評估、應對、監測並持續改善我們對氣候相關風險的管理。該程序已融入我們的企業風險管理系統，並定期進行審查以確保其有效性。

風險識別	我們從業務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等重要方面全面識別可能影響我們的潛在氣候相關風險。
風險評估	我們採用標準化的評分方法評估其潛在的財務、營運及聲譽影響及其影響時間範圍，並根據風險等級釐定優先應對措施。
風險回應	我們制定及實施適當的措施，以減輕、轉移、接受或利用已識別的氣候風險。對於高優先風險，我們制定具體的行動計劃。
監察及匯報	我們持續追蹤風險應對措施的有效性，確保及時向管理層及董事會匯報。我們每季在業務層面審查風險狀況及應對進展，每年在董事會層級審查一次。若風險有重大變動或出現新風險，我們將立即回報高級管理層進行管控。
持續完善	我們確保風險管理程序隨著環境變化及新興最佳實踐的出現而不斷發展。我們每年對風險管理框架進行評估，以識別差距及需要改進的領域。我們積極吸收投資者、客戶及監管機構的見解，以改善我們的方針並與市場預期保持一致。

### 指標與目標

為更了解並持續追蹤本集團應對氣候變化的成效，本集團制定一系列環境目標，詳情載於「A.1 排放」一節。於報告期，本集團無與氣候變化相關的資本開支。

鑑於聯交所提供豁免(包括合理資料豁免、能力豁免及商業敏感度豁免)，本報告暫不披露跨行業指標、行業指標等。此外，我們已就內部碳定價及補償發表否定性聲明。本集團承諾持續提升相關能力，並在未來的報告中逐步完善。

## B. 社會

###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

#### (i) 僱傭

##### 僱員總數

於報告期，本集團共有52名(2024年12月31日：69名)僱員。於報告期，本集團調整適合其業務需求的僱員人數。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理區域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sup>4</sup>：

類別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b>按性別</b>		
男性	14.8%	35.3%
女性	20.0%	11.5%
<b>按年齡組別</b>		
30歲或以下	40.0%	50.0%
31至40歲	46.7%	14.0%
41至50歲	—	21.1%
51歲或以上	—	—
<b>按地理區域</b>		
中國	17.6%	17.6%
德國	—	—

附註：

(4) 「按各特定類別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指報告期內離開特定類別的僱員總數與報告期結束時該類別的僱員總數比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性別、年齡組別、僱用類別及地理區域劃分的僱員分佈：

類別	於2025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2月31日	
	僱員人數	百分比	僱員人數	百分比
<b>按性別</b>				
男性	27	51.9%	17	24.6%
女性	25	48.1%	52	75.4%
<b>按年齡組別</b>				
30歲或以下	5	9.6%	4	5.8%
31至40歲	15	28.8%	43	62.3%
41歲至50歲	30	57.7%	19	27.5%
51歲或以上	2	3.9%	3	4.4%
<b>按僱用類別</b>				
全職	48	92.3%	69	100%
兼職	4	7.7%	–	–
<b>按地理區域</b>				
中國	51	98.1%	68	98.6%
德國	1	1.9%	1	1.4%

### 僱員權益及福利

本集團與僱員訂立僱傭合約，而僱傭合約條款乃按公平、自願、彼此同意、公正及具公信力的原則制定。向僱員提供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一般而言，薪酬組合乃根據各僱員的資歷、職位、年資及工作表現而定。本集團實行年度檢討機制以評估僱員的表現，此機制作成提升薪金、花紅及升職決定的基準。

於報告期，本集團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為僱員投購社會保險，透過向強制性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提供基本退休、醫療、工傷、生育及失業保障。

於報告期，本集團遵守中國勞動法，並無與僱員發生任何重大糾紛或因勞工糾紛而造成業務營運的任何中斷。此外，本集團並無在聘請及挽留經驗豐富的核心員工或技術人員方面遇到任何困難。

### 勞工準則

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僱用童工及強制勞工。求職規定訂明求職者必須年滿18歲。為確保求職者符合年齡要求，我們會核對求職者的有效身份證明文件、相關許可證及證書，以確認身份。

人力資源部門須進行背景調查，以核實求職者所提供的資料，並須填寫表格，確認所僱用的員工符合年齡要求。倘遇有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情況發生，則有關事宜將向人力資源及高級管理層報告。本集團將加強相關內部控制以杜絕此事項。於報告期，概無與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相關法律法規有關的重大違規情況。

### 平等機會

本集團在招聘、工作晉升、培訓及發展等方面，均提供平等機會予僱員。僱員不會因為種族、國籍、宗教信仰、身體狀況、殘障、性別、懷孕、性取向、政治地位、年齡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禁止的歧視，而受到歧視或被剝削該等機會。僱員亦不得作出歧視的行為，否則可能會受到紀律處分。

### (ii) 僱員關係

董事認為，與僱員維持良好關係至關重要。本集團通過安排聚會、慶祝活動及培訓，與僱員維持定期溝通。透過該等活動，本集團向僱員就工作滿意度及彼等對本集團的期望收集反饋，並執行適當策略以改善工作環境及與僱員的關係。

### (iii) 僱員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重視職業健康及工作安全。我們為僱員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及培訓課程，以確保彼等能安全工作。我們亦實行一項記錄及處理事故的制度。此外，本集團還有專職人員負責管理內部工作安全政策，提供相關培訓及教育，並進行定期檢查。於報告期，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重大安全事故，亦無因未遵守安全生產法律法規而受到處罰。本集團於過去三年維持零工傷死亡事故。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職業健康及安全數據

---

因工死亡	—
工傷個案>3天	—
工傷個案≤3天	—
因工傷損失工作的天數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iv)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定期為僱員提供全面的培訓及發展機會。培訓乃根據僱員的需求安排，該等培訓每年由各個部門確定：

- 迎新培訓—令僱員在首個工作日熟悉本集團的目標、文化、規章制度、有關安全及產品的知識；
- 職前培訓—令新入職或轉崗的僱員熟悉新職務；
- 在職培訓—確保僱員熟悉本集團的產品，提高銷售及營銷人員的銷售技巧及客戶服務標準，並確保生產及質量控制人員執行適當的質量控制程序。

以下載列本集團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僱員完成培訓時數及百分比：

僱員類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僱員類別劃分
	男性 培訓時數	女性 培訓時數	總額 培訓時數	的培訓時數 百分比
高級管理人員	–	6	6	3.8%
中級管理人員	45	27	72	46.2%
其他僱員	36	42	78	50.0%
<b>總額</b>	<b>81</b>	<b>75</b>	<b>156</b>	<b>100%</b>
按性別劃分的培訓時數百分比	<b>51.9%</b>	<b>48.1%</b>	<b>100%</b>	

僱員類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僱員類別劃分
	男性 培訓時數	女性 培訓時數	總額 培訓時數	的培訓時數 百分比
高級管理人員	4	8	12	11.1%
中級管理人員	18	42	60	55.6%
其他僱員	18	18	36	33.3%
<b>總額</b>	<b>40</b>	<b>68</b>	<b>108</b>	<b>100.0%</b>
按性別劃分的培訓時數百分比	<b>37.0%</b>	<b>63.0%</b>	<b>100%</b>	

### B.2 營運常規

#### (i)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根據自身需求、設備的規格、質量及安全性能以及供應商的聲譽、售後服務及交貨時間購買原材料及設備。本集團對比多家供應商以甄選合資格供應商(基於其產品規格、產品合規性、生產管理、質量管理、環保水平及企業社會責任表現)後，方與合資格供應商訂立合約。

在選擇設備時，本集團還會考慮設備是否節能及環保。於報告期，本集團與51名供應商有業務關係，其中50名位於中國及剩餘1名位於德國。

本集團期望其供應商堅持環境、社會及管治原則與本集團在業務營運管理過程中採納者一致。為確保零部件及原材料符合所需的安全及質量標準，本集團採納嚴格的供應商挑選標準(包括但不限於彼等是否提供高品質原材料，是否保持高水平環境保護並遵守與環保問題相關的法律，其價格是否與市價可資比較及其廠房所在地)，並每年持續監察我們現有的供應商，標準包括產品質量、產品缺陷率、交貨準時比率及應對能力。

供應商是否將會繼續列入本集團的認可供應商名單，取決於其在年度評估中取得的分數。環保意識為本集團評估供應商的主要標準之一。

#### (ii) 產品責任

##### 產品保證及回收

產品質量對本集團的持續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非常重視維持產品的一貫高品質。為達致該目標，本集團於整個生產過程實行嚴格的質量控制措施，以確保我們產品的質量及安全。本集團的質量控制部門定期進行檢查，以評估質量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在必要時進一步加強該等措施。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由於嚴格的質量控制程序，本集團獲得「ISO 9001:2008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而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面臨有關其產品質量的任何索償、訴訟及仲裁或政府機關調查的重大不利結果。

除質量問題及根據中國消費者保障法於售後七天內向本集團的無條件退貨外，本集團一般不接受產品退貨。

本集團高度重視客戶意見，並致力於不斷提升產品品質及客戶滿意度。我們透過多種渠道收集客戶反饋及投訴，包括定期發送電子郵件、客戶熱線及社交媒體平台。為確保及時有效地處理投訴，本集團已設立專門的投訴管理團隊，負責有系統地追蹤、調查及跟進所有收到的投訴，旨在高效妥善地解決問題。

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任何產品回收、嚴重違反有關產品健康及安全的法律法規，或收到任何來自客戶的重大投訴。

本集團已取得以下產品質量標準及控制資格：

- 自2006年起及直至2027年7月5日，就遵守GB/T19001-2016/ISO 9001:2015電子爐及電磁爐設計、生產及服務範圍規定的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 中國質量認證中心就本集團爐灶發出的中國強制性產品認證
- VDE Association for Electrical, Electronic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ies就本集團爐灶的零件及組件授出的VDE標準標誌
- 歐洲經濟區就本集團將出口至歐洲國家的部分爐灶規定的CE標誌
- 德國政府認可機構發出的GS標誌，證明本集團的產品已經過測試，並符合德國設備及產品安全法的最低要求

### 知識產權及資訊安全

本集團已於中國、德國及香港就本集團自身及其產品註冊多個商標，以樹立企業形象。本集團依賴相關法律及法規以保護品牌名稱、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

於報告期，本集團並不知悉本集團對任何第三方擁有的任何知識產權有任何重大侵權行為。此外，概無任何有關本集團擁有的知識產權遭侵權而存在針對本集團的待決或使本集團面臨威脅的重大申索。

### (iii) 反貪腐

根據本集團的反貪腐政策，全體僱員須遵守中國的法律及法規，不得從事任何違法活動。僱員須恪守道德準則、倡導公平競爭及防止賄賂。嚴禁任何賄賂、欺詐、洗黑錢及挪用公款行為。

僱員不得接受，亦不可要求商業夥伴、供應商及商人給予任何不當的利益，包括宴會、禮品、證券、貴重物品及高消費娛樂活動等。若發生任何涉嫌違反法律、法規、行為守則或本集團政策的事件，本集團會進行深入調查。若查明屬實，將會對違例者採取紀律處分。董事及僱員不時接受培訓以確保彼等遵守及熟悉本集團的反貪腐指引、政策及程序。

於報告期，本集團已遵守中國所有禁止貪污及賄賂的適用法律，且概無任何針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起已審結的有關貪污行為的法律案件。

#### 舉報機制

本集團已實行舉報政策，為舉報詐騙、貪污、不誠實行為或其他類似事宜提供明確及可接觸的渠道，以及有關在收到投訴後如何展開調查的指引。該指引亦會保障秉持善意與合理信念舉報詐騙活動的僱員。我們已選出一名舉報主任以確保任何舉報案件均得以迅速處理。接獲投訴後，董事會會決定調查方式，當中或會涉及委任外部顧問進行評估。本集團將不時監察及檢討舉報機制的成效。

### (iv) 資料保護及私隱政策

本集團致力透過維護安全可靠的數據環境，以保障客戶、僱員、業務夥伴及供應商的私隱。本集團已實施適當政策，以確保於本集團業務活動中所收集的所有個人及業務數據妥善組織及保障。保護電腦及服務器不受訪問密碼的影響，僱員獲指示彼等須遵守有關獲取資料的保密守則的責任，並確保妥善保管所有個人、客戶及業務數據、商業機密及專有資料。僱員不得向未經授權的人士披露該等資料。

## B.3 社區投資

本集團知悉企業社會責任並分配資源以滿足社區需求。於報告期，本集團專注於環境保護以及文化及運動推廣。本集團鼓勵僱員參與慈善活動。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社區需求並增加對社區的投資。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內容索引表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章節／聲明
<b>強制披露規定</b>		
管治架構	管治架構 由董事會發出的聲明，當中載有下列內容：  (i)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  (ii)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及  (iii)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指標及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它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連。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  持份者參與
報告原則	描述或解釋在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如何應用報告原則。	報告原則
報告範圍	解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報告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若報告範圍有所改變，發行人應解釋不同之處及變動原因。	報告原則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相關章節／聲明

###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空氣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環境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的類型。

A.1 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A.1 排放—(iii)有害廢物  
(不適用—已解釋)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A.1 排放—(iv)無害廢物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取得成果。

A.1 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取得成果。

A.1 排放—(iii)有害廢物  
A.1 排放—(iv)無害廢物

### 層面A2：資源運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A.2 資源運用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A.1 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A.1 排放—(ii)溫室氣體排放—耗水量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取得成果。

A.1 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取得成果。

A.1 排放—(ii)溫室氣體排放—耗水量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每生產單位估量。

A.1 排放—(iv)無害廢物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章節／聲明
<b>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b>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b>層面B1：僱傭</b>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i)僱傭—僱員總數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i)僱傭—僱員總數
<b>層面B2：健康與安全</b>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iii) 僱員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1	於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各年發生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iii)僱員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2	工傷誤工天數。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iii)僱員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3	職業健康及安全措施，以及如何執行及監督此等措施的描述。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iii)僱員健康及安全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章節／聲明
<b>層面B3：發展及培訓</b>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iv)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iv)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完成培訓的平均時數。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iv)發展及培訓
<b>層面B4：勞工準則</b>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i)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僱傭常規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i)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i)僱傭
<b>層面B5：供應鏈管理</b>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B.2 營運常規－(i)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1	主要供應商的地理位置。	B.2 營運常規－(i)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	B.2 營運常規－(i)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用於識別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B.2 營運常規－(i)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用於甄選供應商時推動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B.2 營運常規－(i)供應鏈管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章節／聲明

###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B.2 營運常規 – (ii) 產品責任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B.2 營運常規 – (ii)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B.2 營運常規 – (ii)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B.2 營運常規 – (ii)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B.2 營運常規 – (ii)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護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2 營運常規 – (iv) 資料保護及私隱政策

###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B.2 營運常規 – (iii) 反貪腐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B.2 營運常規 – (iii) 反貪腐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2 營運常規 – (iii) 反貪腐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提供給董事及員工的反貪污培訓。

B.2 營運常規 – (iii) 反貪腐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章節／聲明
-------------------------	----	-----------------------

###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及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B.3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B.3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B.3 社區投資

章節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章節／聲明
----	----	-----------------------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管治	<p>19 (a). 發行人須披露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管治機構(可包括董事會、委員會或其他同等管治機構)或個人的資料。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指出有關機構或個人，並披露有關下列各項的資料：</p> <p>(i)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釐定當前或將來是否有適當的技能及能力，以監督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策略；</p> <p>(ii) 該機構或個人知悉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方式及頻率；</p> <p>(iii) 該機構或個人在監督發行人的策略、其重大交易決策及其風險管理程序及相關政策的過程中，如何考慮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包括該機構或個人是否有考慮與該等風險及機遇相關的權衡評估；及</p> <p>(iv)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監督有關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目標制定並監察達標進度，包括是否以及如何將相關績效指標納入薪酬政策。</p>	氣候變化
----	---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章節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章節／聲明
	<p>19 (b). 發行人須披露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的管治程序、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包括有關下列各項的資料：</p> <p>(i) 該角色是否被指派特定的管理層職位或管理層委員會，以及如何對該職位或委員會進行監督；及</p> <p>(ii) 管理層是否有使用監控措施及程序協助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如有，該等監控措施及程序如何與其他內部職能進行整合。</p>	氣候變化
策略	<p>20.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資料，以便理解可能合理預期會於短期、中期或長期對發行人的現金流量、其融資方法或資本成本產生影響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具體而言，發行人須：</p> <p>(a) 描述可能合理預期於短期、中期或長期對發行人的現金流量、其融資方法或資本成本產生影響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p> <p>(b)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各项氣候相關風險，解釋發行人是否認為該風險是與氣候相關實際風險或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p> <p>(c)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各项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具體說明其可能合理預期產生影響的時間範圍(短期、中期或長期)；及</p> <p>(d) 解釋發行人如何定義「短期」、「中期」及「長期」，且該等釋義如何與發行人就策略決定使用的規劃範圍掛鉤。</p>	氣候變化
	<p>21.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資料，以便理解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對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當前及預期影響。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p> <p>(a) 描述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對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當前及預期影響；及</p> <p>(b) 描述在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及價值鏈中，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集中的地方(例如地理區域、設施及資產類型)。</p>	氣候變化

章節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章節／聲明
<p>22 (a).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資料，以便理解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對其策略及決策的影響。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有關發行人已經及將來計劃在其策略及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資料，包括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任何其所設定的氣候相關目標，以及任何法律或法規要求達到的目標。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有關下列各項的資料：</p> <p>(i) 因應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而在當前及預期將來對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包括其資源配置）作出的變動；</p> <p>(ii) 已經或預期將進行的任何適應或減緩工作（不論是直接或間接）；</p> <p>(iii) 發行人任何與氣候相關轉型計劃（包括制定其轉型計劃時使用的主要假設的資料，以及發行人的轉型計劃所依賴的因素），或倘發行人未有氣候相關轉型計劃，則作適當的否定聲明；及</p> <p>(iv) 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第37至40段所述的任何氣候相關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如有））。</p>	氣候變化	
<p>22 (b).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發行人當前及將來計劃為根據第22(a)段披露的活動提供資源的方式。</p>	氣候變化	
<p>23. 發行人須披露於先前報告期內根據第22(a)段所披露計劃的進度。</p>	A.1 排放	
<p>24 (a).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如何影響其於報告期內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定性及定量資料。</p>	就定性資料而言：氣候變化	
<p>24 (b). 當下一年度報告期內，相關財務報表所匯報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存在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時，發行人須披露有關第24(a)段所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定性及定量資料。</p>	就定量資料而言：採用財務影響寬免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章節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章節／聲明
<p>25 (a).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策略並計及下列各項後，預期其財務狀況於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的定性及定量資料：</p> <p>(i) 其投資及出售計劃；及</p> <p>(ii) 其實施策略的計劃資金來源。</p>	<p>就定性資料而言：氣候變化</p> <p>就定量資料而言：採用財務影響寬免</p>	
<p>25 (b).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策略後，預期其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於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的定性及定量資料。</p>	<p>採用財務影響寬免</p>	
<p>26 (a). 在考慮發行人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後，發行人須披露有關資料，以便理解發行人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及不確定性的韌性。發行人須按與發行人的情況相稱的方法，使用與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以評估其氣候韌性。在提供定量資料時，發行人可披露單一數額或一個範圍。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發行人於報告日期對其氣候韌性的評估，其有助於理解：</p> <p>(i) 發行人對其策略及業務模式的評估的影響(如有)，包括發行人需要如何應對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中所識別的影響；</p> <p>(ii) 發行人對氣候韌性的評估中考慮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範疇；及</p> <p>(iii) 發行人於短期、中期或長期內調整或適應其策略及業務模式的能力。</p>	<p>採用能力寬免</p>	

章節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章節／聲明
	<p>26 (b). 發行人須披露如何及何時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包括：</p> <p>(i) 使用的輸入數據，包括：(1)發行人分析中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及有關情景的來源；(2)分析是否涵蓋多種不同的氣候相關情景；(3)分析所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是否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或氣候相關實際風險有關；(4)發行人在其情景中是否使用與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相一致的氣候相關情景；(5)發行人為何認為其所選擇的氣候相關情景與評估其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相關；(6)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使用的時間範圍；及(7)發行人在分析中所用的營運範圍(例如分析所用的營運、地點及業務單位)；</p> <p>(ii)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作出的關鍵假設；及</p> <p>(iii) 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的報告期。</p>	採用能力寬免
風險管理	<p>27 (a).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其用於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及監察氣候相關風險的程序及相關政策的資料，包括有關下列各項的資料：</p> <p>(i) 發行人使用的輸入數據及參數(例如數據來源及程序所涵蓋的業務範圍)；</p> <p>(ii) 發行人是否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以識別氣候相關風險；</p> <p>(iii) 發行人如何評估該等風險的影響的性質、可能性及程度(例如發行人是否有考慮定性因素、定量門檻或其他標準)；</p> <p>(iv) 發行人是否及如何就氣候相關風險相對於其他類型風險的優次排列；</p> <p>(v) 發行人如何監察其氣候相關風險；及</p> <p>(vi) 與上一個報告期相比，發行人是否及如何改變其使用的程序。</p>	氣候變化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章節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章節／聲明
	27 (b).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及監察氣候相關機遇的資料(包括有關發行人是否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以告知其識別氣候相關機遇的資料)。	氣候變化
	27 (c).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及監察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程序在多大程度上以及如何納入及告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程序的資料。	氣候變化
指標及目標	28. 發行人須披露報告期內產生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	A.1 排放
	(a)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	
	(b)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及	
	(c)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29. 發行人須：	A.1 排放
	(a) 除非管轄機關或發行人上市之另一交易所另有要求以不同的方法計量溫室氣體排放，否則發行人須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年)》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	
	(b) 披露其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包括：(i) 發行人用於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的計量方法、輸入數據及假設；(ii) 發行人選擇該計量方法、輸入數據及假設以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的原因；及(iii) 發行人於報告期對計量方法、輸入數據及假設作出的任何變更以及變更的原因；	
	(c) 就根據第28(b)段披露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而言，披露其以地域為基準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並提供有助於理解發行人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的任何所需合約文書的資料；及	
	(d) 就根據第28(c)段披露的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而言，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所述的範圍3類別披露發行人計量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中包含的類別。	

章節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章節／聲明
	30.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採用合理資料寬免
	31.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實際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採用合理資料寬免
	32. 發行人須披露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採用合理資料寬免
	33. 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氣候變化
	34. 發行人須披露：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有實施內部碳定價相關決策。
	(a) 闡釋發行人是否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例如投資決策、轉移定價及情景分析)；及	
	(b) 發行人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定價；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確認發行人並無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	
	35. 發行人須披露氣候相關考量是否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其可能構成第19(a)(iv)段項下的披露的一部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將氣候相關考量納入薪酬政策。
	36. 鼓勵發行人披露與一項或多項特定業務模式、活動，或其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標。在發行人釐定披露的行業指標時，鼓勵發行人參考《〈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S2號〉行業披露指南》及其他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框架規定的行業披露要求所述的與披露主題相關的行業指標，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A.1 排放

章節

描述

37. 發行人須披露(a)其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度而設定的氣候相關定性及定量目標；及(b)法律或法規要求發行人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就各目標披露：(a)用以設定目標的指標；(b)目標的目的(例如減緩、適應或遵守以科學為基礎的舉措)；(c)就發行人而言目標的適用範圍(例如目標是適用於發行人整體或僅適用於發行人的一部分(如僅適用於特定業務單位或地理區域))；(d)目標的適用期間；(e)計量進度的基準期間；(f)里程碑或中期目標(如有)；(g)如屬定量目標，其屬絕對目標或是強度目標；及(h)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包括該協議產生的司法承諾)如何協助發行人設定目標。

A.1 排放

38.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其設定及審核各目標的方法的資料，以及其如何監察各目標的進度，包括：

A.1 排放

(a) 目標本身及設定目標的方法是否經第三方驗證；

(b) 發行人審核目標的程序；

(c) 用於監察達標進度的指標；及

(d) 任何修訂目標的內容及原因。

39.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各項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的資料，以及對發行人績效的趨勢或變化分析。

A.1 排放

章節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章節／聲明
<p>40. 就按第37至39段披露的各項溫室氣體排放目標而言，發行人須披露：</p> <p>(a) 目標涵蓋的溫室氣體類別；</p> <p>(b) 目標是否涵蓋範圍1、範圍2或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p> <p>(c) 該目標是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或是溫室氣體排放淨量目標。倘發行人披露溫室氣體排放淨量目標，發行人須另行披露其相關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p> <p>(d) 目標是否是採用行業脫碳方法得出；及</p> <p>(e) 發行人計劃使用碳信用抵銷溫室氣體排放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量目標。在解釋碳信用的計劃用途時，發行人須披露：(i) 依賴使用碳信用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量目標的程度及方式；(ii) 該碳信用將由何種第三方計劃驗證或認證；(iii) 碳信用的類型，包括相關抵銷是否是基於自然或是基於科技的碳消除，以及相關抵銷是通過減碳或是碳消除實現；及(iv) 為理解發行人計劃使用的碳信用的可信度及完整性所必需的任何其他重要因素(例如對碳抵銷效果的假設)。</p>	A.1 排放	
<p>41. 在編製披露內容以符合第21至26及37至38段的規定時，發行人須參考(i) 跨行業指標(見第28至35段)及(ii) 行業指標(見第36段)並考慮其是否適用。</p>	採用合理資料寬免	

##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開發、製造及銷售廚房用具及銷售健康相關產品。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85頁綜合全面收益表。

###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所刊發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摘要載於年報第4頁。該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的儲備變動詳情及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的可供分派儲備分別載於第88頁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及附註31。

### 稅項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獲得的任何稅項減免。

###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任何關於優先購買權的條文令本公司須據以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借款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收益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的59.2%。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收益百分比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的16.6%。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量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採購量的37.9%。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量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採購量的18.2%。

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5%以上股份的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概無於任何上述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概無已訂立或既有的涉及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務的合約(並非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任何全職僱員之服務合約)。

### 董事

本公司於報告期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趙傑先生(主席)  
季殘月女士(行政總裁)  
吳惠璋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鄭靜文博士(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張源潔女士(於2025年7月2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26年1月12日起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方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起辭任)  
李璋先生(於2026年1月12日起辭任)  
沈書敬先生  
林東明先生  
張源潔女士(於2025年7月2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26年1月12日起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會報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張源潔女士及沈書敬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合資格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彼等乃獨立於本公司而發出的年度確認書，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訂立並非可由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決定於一年內未經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未屆滿服務合約。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概約)
趙傑先生	實益擁有人	22,000,000 (L)	6.10%
吳惠璋先生(「吳先生」)(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8,000,000 (L)	2.22%
	實益擁有人	1,200,000 (L)	0.33%

附註：

1. 字母「L」指股份的好倉，而字母「S」指股份的淡倉。
2. 吳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Seashore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Seashore Global」)持有的8,000,000股股份。Seashore Global的已發行股份由吳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先生被視為於Seashore Global所持本公司8,000,000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向本公司任何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權利，藉購入本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而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上文所披露之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除外)於本公司普通股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概約)
Starlight Investment Fund SPC – Starlight Investment Fund SP6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L)	27.72%

附註：

- 字母「L」指股份的好倉，而字母「S」指股份的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有任何其他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相關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相關權益或淡倉。

## 董事及主要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已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概無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年末時仍存續且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所訂立並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曾經擁有重大權益。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項下之董事資料披露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 董事會報告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各董事有權就履行其職責或其他相關職責時可能承擔或產生的所有虧損或負債(在開曼群島公司法准許下盡可能)自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本公司亦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合適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 股權掛鈎協議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6月24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於2018年7月16日生效。該計劃旨在激勵有關參與者日後盡可能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及／或嘉獎彼等過往的貢獻，從而吸引及留聘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有關參與者(其本身對本集團的表現、發展或成功重要及／或其貢獻現在或將來對本集團的表現、發展或成功有利)的長久關係。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本集團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人或顧問(統稱「參與者」及各為一名「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自2018年6月24日(即購股權計劃以書面決議案的方式獲得條件採納的日期)(「採納日期」)起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包括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授出但已失效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合共不得超出於2018年7月16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6,000,000股股份(已就2024年4月2日之股份合併調整股份數目))。

除非以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不得超出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惟不得超過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日期起10年。購股權的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須於接納授出時於作出有關建議當日(包括該日)起計七日內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至少須為下列最高者：(a)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b)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計劃將於採納日期後十年期間內生效，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為3年。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8名僱員(包括1名高級管理層及7名其他僱員)授予合共6,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的權利)。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註銷及失效。

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000,000股(股份合併於2024年4月2日生效後)，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66%。

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權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數目為6,000,000份(股份合併於2024年4月2日生效後)及零；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為6,000,000份，佔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加權平均數目的2.20%。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僱員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獲授可每次以代價1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於2025年12月31日的每股市值為0.485港元)之購股權中擁有下列權益。於2025年12月31日，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7所載之會計政策，未行使之已歸屬購股權及未歸屬購股權以授出日期公平值計算，總額分別為零港元及994,576港元。該等購股權為非上市。一旦歸屬後，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之權利。假設所有於2025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均獲行使，本公司將收取所得款項1,950,000港元。

	年初時		年內註銷/		年結時		歸屬期	購股權行使期	授出購股權之日之每股行使價	授出購股權之日之每股市價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年內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年內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失效之購股權數目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僱員	-	6,000,000	-	-	6,000,000	2025年10月15日	2025年10月15日至 2026年10月14日	2026年10月15日至 2035年10月14日	0.325港元	0.166港元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2025年10月15日前的股份收市價為0.33港元。

於報告期內授予僱員參與者計劃的購股權授出日期公平值為944,576港元。有關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授予購股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以及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訂立或於報告期末概無存續股權掛鈎協議。

## 關聯方交易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關聯方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可全面豁免關連交易。

## 董事會報告

### 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未有進行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可全面豁免關連交易。董事確認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規定。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的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不少於其公眾手頭持有之股份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更改公司名稱、股票簡稱及公司網站

於報告期內，於2025年6月2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有關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於2025年7月4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證明本公司英文名稱及雙外文名稱之更改，而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2025年7月25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確認本公司之新名稱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XVI部於香港註冊登記。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英文股票簡稱已由「VOLCANO SPRING」更改為「AI HEALTH TECH」及中文股票簡稱將由「火山邑動國際控股」更改為「智慧健康科技」，自2025年8月13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網站由「www.volcanospring.com」更改為「www.aihealth-technology.com」，自2025年8月13日起生效。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5日、2025年8月8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2日之通函。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已審閱於報告期直至批准財務報表日期止發生的事件。並未發現任何須對財務報表進行調整或披露的重大事件。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報告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 業務回顧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業務的公平回顧及展望及本集團表現的討論及分析以及影響其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大因素載列於本年報第5至6頁的「主席報告書」及第7至16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使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所作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第4頁「五年財務概要」一節。該等討論及財務摘要組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實現社區可持續性發展。本集團已採納環境政策以於本集團業務經營過程中推行環保措施及慣例。本集團堅守循環再用及減廢原則，實施各項綠色辦公室措施，例如使用環保紙、設置回收箱及雙面打印及複印。

本集團將不時檢討環境政策，並將考慮在本集團業務經營過程中實施進一步環保措施及慣例。本集團環境政策的討論及分析載於本年報第38至70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下有關(其中包括)資料披露及企業管治的規定。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違反或違反適用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業務構成重大影響。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列示如下。

#### 全球經濟狀況

全球經濟狀況較預期更為疲弱。隨著新興市場增長放緩，下行風險已增加。持續不利的經濟狀況可能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產生負面影響。

為應對經濟不確定因素，本集團藉加強產品組合、促進店內宣傳、對銷售點採納審慎的網絡多元化計劃、加大成本控制措施的力度及探索多元業務的機遇，以達致盈利平穩增長。

#### 本地及國際法規之影響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亦受限於監管機構設立的政府政策、相關法規及指引。未能遵守規則及法規可能導致有關當局施以罰金、修改或暫停業務營運。本集團密切監控政府政策、法規及市場變動，同時進行研究以評估有關變動的影響。

###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主要關係

本集團通過提供全面福利組合、職業發展機會及貼合個人需要的內部培訓，對僱員成就加以認可。本集團為全體僱員提供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於報告期內，概無出現罷工及因工作場所事故導致傷亡的情況。

於向供應商下達採購訂單前，本集團考慮彼等的產品價格、產品質量、產能、財務狀況、交付時間表、業務規模及信譽。本集團透過產品質量及客戶滿意度建立其業務及品牌知名度。其供應商須達到所需的質量標準，並準時交貨。本集團已實施嚴格的質量監控制度，以確保來自其供應商的產品能達到本集團的質量標準，且任何有缺陷的產品都會退還予供應商。此外，本集團的採購團隊定期與其供應商溝通，以確保供應商了解本集團的質量要求，且彼等能準時交貨。

本集團的供應商一般向本集團授出不超過9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董事確認，於報告期，本集團與其供應商並無爭議，且償付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並無出現重大違約情況。

## 董事會報告

於報告期，向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分別佔總採購額的約18.2%及37.9%(2024年：63.9%及83.3%)。

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為(i)生產本集團的爐灶產品所用的電子組件、控制面板及陶瓷玻璃面板；(ii)鍋及平底鍋的製造商；及(iii)健康相關產品。於報告期，本集團已與其五大供應商維持介乎一至十七年的業務關係。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彼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本集團重視所有客戶的觀點及意見，該等觀點及意見通過多種方式及途徑收集，包括利用商業情報了解客戶趨向及需求，並定期分析客戶回饋意見。本集團亦進行全面的測試及檢測，以確保提供予客戶的產品屬優質。

本集團已實施各種營銷戰略推廣其企業品牌及產品，且彼亦已耗費大量資源以拓寬其銷售渠道。預期營銷工作及耗費的資源將增加本集團的銷售收益及於中國廚房用具行業的市場份額。本集團亦透過定期審閱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及跟進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密切監控信貸風險。董事確認，於報告期，本集團與其客戶並無爭議，且收回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時並無出現重大違約情況。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授出信貸期介乎60天至270天。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

於報告期，向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銷售分別佔總收益的16.6%及59.2%(2024年：19.6%及59.9%)。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於中國經營線上銷售平台及／或電視平台的分銷商或代銷商。於報告期，本集團已與其五大客戶維持介乎一至十四年的業務關係。

概無本公司的董事或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彼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本集團的五大客戶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本集團維持與供應商的合作關係，以快速及有效滿足客戶需求。各部門緊密合作，確保競標及採購過程以公開、公平及公正的方式進行。

### 慈善捐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捐款(2024年：無)。

### 核數師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由康柏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康柏」)審計；而本公司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則由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容誠」)審計。

康栢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24年10月4日起生效。容誠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核數師，以填補康栢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並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本公司將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提交決議案，以續聘容誠為本公司核數師。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過去三年本公司核數師概無其他變動。

代表董事會

智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趙傑

香港，2026年3月31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容誠 | RCHK

致智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前稱火山邑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計智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前稱火山邑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85頁至第15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附註3.1(b)、附註4(a)及附註22(a)。

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18,268,000元，並確認其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2,041,000元。

貴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管理層經考慮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概況、彼等對客戶及市況的了解後，估計個別重大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管理層亦將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情況的貿易應收款項分組，以進行集中評估。預計預期信貸虧損率乃根據不同組別的過往信貸虧損率計算，並作出調整，反映現時及多項前瞻性的宏觀經濟因素，以釐定客戶於日後償還應收款項的能力。為評估預計預期信貸虧損的充分性，管理層考慮隨後償還情況、信貸組合及與客戶間的持續貿易往來關係等因素。

我們關注該範疇是因為預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涉及管理層作出的重大判斷，以釐定各項被認為適合其情況的內部及外部數據的選擇，以便建立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為預期未來變動（確認該等因素均存在一定程度的估計不確定性及固有的主觀風險）調整。

我們就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所採取的程序包括：

- 瞭解管理層如何估計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關鍵控制措施；
- 評估上年度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結果，以評估管理層的估計程序是否有效，以及該程序是否已於本年度貫徹應用；
- 透過與管理層進行討論了解於年結日已逾期的各個重大貿易應收款項的情況、貴集團與有關客戶間的持續業務往來關係及客戶的過往償還記錄；
- 評估管理層對過往信貸虧損率的評估，方式為抽樣檢測有關假設的輸入數據，如過往付款記錄、對客戶糾紛或索賠的對應；
- 評估管理層對信用風險的預期未來變動的評估，方式為抽樣檢測有關輸入外部數據來源所做的假設及前瞻性資料；
- 透過將分析中的個別項目與相關銷售協議、銷售發票及其他支持文件進行比較，抽樣檢測2025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檢查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金額所作的計算；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有關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披露。

根據所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貿易應收款減值評估有現有證據支持。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雙方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進行規劃及集團審計，以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準。我們負責就集團審計進行的審計工作的方向、監督和檢討。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治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羅智健

執業證書編號：P08415

香港

2026年3月31日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47,404	91,885
銷售成本		(43,140)	(85,400)
<b>毛利</b>		<b>4,264</b>	6,485
其他收入	6	1,609	3,797
其他收益淨額	7	413	1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924)	(17,402)
行政開支		(15,427)	(14,466)
研究及開發開支		(5,757)	(5,866)
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減值虧損)虧損淨額		1,598	(4,024)
<b>經營虧損</b>		<b>(32,224)</b>	(31,459)
財務收入	8	423	5
財務成本	8	(3,137)	(4,162)
財務成本淨額		(2,714)	(4,157)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淨虧損	18	(367)	-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淨虧損	14	(658)	(342)
<b>除稅前虧損</b>	9	<b>(35,963)</b>	(35,958)
所得稅開支	11	(53)	(47)
<b>年度虧損</b>		<b>(36,016)</b>	(36,005)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579	(518)
<b>年度全面虧損總額</b>		<b>(35,437)</b>	(36,523)
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35,561) (455)	(35,850) (155)
<b>年度虧損</b>		<b>(36,016)</b>	(36,005)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34,982) (455)	(36,368) (155)
<b>年度全面虧損總額</b>		<b>(35,437)</b>	(36,523)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2	(0.13)	(0.05)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0,182	9,929
使用權資產	16(a)	–	250
土地使用權	17	7,741	7,952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4	–	65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18	143	510
無形資產	19	80	150
按金及預付款項	22	3,852	210
		<b>21,998</b>	19,659
<b>流動資產</b>			
存貨	21	17,477	30,713
貿易應收款項	22	6,227	24,64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2	72,572	59,796
應收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	33	1,338	3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7,074	2,299
		<b>124,688</b>	117,811
<b>總資產</b>		<b>146,686</b>	137,470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24	315	25,758
股份溢價	24	102,835	106,793
儲備	25	(44,347)	(90,493)
		<b>58,803</b>	42,058
<b>非控股權益</b>		<b>860</b>	335
<b>總權益</b>		<b>59,663</b>	42,393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27	4,270	6,269
遞延稅項負債	28	375	322
		<b>4,645</b>	6,591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29,120	28,871
借款	27	41,926	54,218
租賃負債	16(a)	–	253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0	1,000	1,000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30	510	51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269	1,750
合約負債	5(b)	6,134	1,465
即期所得稅負債		419	419
		<b>82,378</b>	88,486
<b>總負債</b>		<b>87,023</b>	95,077
<b>總權益及負債</b>		<b>146,686</b>	137,470

第85頁至第15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26年3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董事  
季殘月女士

董事  
趙傑先生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於2024年1月1日	16,109	96,223	(54,125)	-	58,207
年度虧損	-	-	(35,850)	(155)	(36,005)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	-	(518)	-	(518)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36,368)	(155)	(36,523)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	-	-	490	490
發行股份，扣除交易成本	9,649	10,570	-	-	20,219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9,649	10,570	-	490	20,709
於2024年12月31日	25,758	106,793	(90,493)	335	42,393
於2025年1月1日	<b>25,758</b>	<b>106,793</b>	<b>(90,493)</b>	<b>335</b>	<b>42,393</b>
年度虧損	-	-	(35,561)	(455)	(36,016)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	-	579	-	579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34,982)	(455)	(35,437)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	-	-	980	980
發行供股股份，扣除交易成本(附註24)	55,498	(3,958)	-	-	51,540
股本削減(附註24)	(80,941)	-	80,941	-	-
權益結算交易確認(附註34)	-	-	187	-	187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25,443)	(3,958)	81,128	980	52,707
於2025年12月31日	<b>315</b>	<b>102,835</b>	<b>(44,347)</b>	<b>860</b>	<b>59,663</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9	(10,092)	(35,212)
<b>投資活動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60)
已收利息		423	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9(a)	-	54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23	(101)
<b>融資活動現金流量</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4	51,540	20,219
已付利息		(3,134)	(4,130)
借款所得款項		33,562	35,569
償還借款		(47,198)	(45,217)
向當時的非控股權益還款		-	(1,650)
非控股權益注資		-	132
支付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253)	(1,261)
支付租賃負債(利息部分)		(3)	(3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4,514	3,6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4,845	(31,683)
匯兌差額影響		(70)	31
年度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9	33,951
年度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7,074	2,299

## 1 一般資料

智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前稱火山邑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5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廚房用具及銷售健康相關產品。

本公司於2018年7月16日開始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本附註提供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重要會計政策資料。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而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策，則有關資料被視為屬重大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 (a) 持續經營評估

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預見未來繼續營運。因此，彼等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 (b)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已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首次應用下列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缺乏交換性  
第1號(修訂本)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c)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計量之修正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與披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不具公眾問責的附屬公司：披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本)	不具公眾問責的附屬公司：披露之修訂 <sup>3</sup>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sup>3</sup>

<sup>1</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於可預見未來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與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與披露*載有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多項規定，並引入新規定，即在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的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以及改進財務報表中所披露資料的匯總及分類。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其標題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將更改為*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已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過渡條文。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但尚未能確定採納該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2 綜合入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達成以下條件時，則取得控制權：

- 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承擔或享有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運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如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三項控制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控制權。

附屬公司的綜合入賬始於本集團取得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集團喪失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對該附屬公司擁有控制權之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如有必要，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資產、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在綜合入賬時悉數抵銷。

### 2.3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對其管理層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權的實體；重大影響包括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決策。

合營企業屬一項安排，據此，本集團與其他各方訂立合約，同意分佔有關安排的控制權，並享有安排中的資產淨值的權利。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乃採用權益法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除非其為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則另作別論。

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列賬。在取得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於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公平值的份額的任何差額將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值。投資成本包括購買價、與取得投資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及對構成本集團股權投資一部分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任何直接投資。此後，有關投資須就本集團所佔被投資方淨資產之收購後轉變及與該項投資有關之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之收購後除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均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本集團在被投資方之其他全面收益中應佔之收購後除稅後項目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虧損額超過其所佔權益時，本集團所佔權益會減少至零，且不再確認往後之虧損；但如本集團須履行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被投資方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為按照權益法計算之投資賬面值，以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之長期權益(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應用於其他長期權益後(如適用))。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被投資方所佔之權益比例抵銷；但如未變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已出現減值，則會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如對聯營公司的投資變成對合營公司的投資或反之亦然，其保留權益不會重新計量。相反，該投資將繼續以權益法入賬。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當本集團喪失對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或合營企業之共同控制權，將按出售該被投資方之全部權益入賬，而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將確認為損益。在喪失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時，保留於前被投資方的任何權益將按公平值確認，而有關金額將被視為初次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此外，本集團對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與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有關的所有金額，將採用與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相同的基準入賬。

### 2.4 外幣換算

####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綜合財務報表內之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業務的主要經濟環境通行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及本集團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

#### (b) 交易及餘額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該等交易結算以及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末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收益及虧損，通常於損益內確認。

有關借款的外匯損益呈列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財務成本」項下。全部其他外匯損益按淨額基準呈列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其他收益淨額」項下。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5 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指已就介乎40年至50年期間內的土地(其上建有若干廠房及樓宇)使用權支付的代價。土地使用權攤銷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或當出現減值時，將減值計入綜合財務報表。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過往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過往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開支。

折舊使用直線法計算，以將其成本或重估金額(扣除剩餘價值)分配至其估計使用年期，方法如下：

樓宇	20年
租賃物業裝修	餘下租期或3年中較短者
家具及辦公設備	3至5年
汽車	5年
機器	3至10年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時檢討資產的剩餘價值和可用年限，並作出適當的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7)。

### 2.6 無形資產

個別取得並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乃以直線法就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預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並以前瞻法對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進行審閱。個別取得並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為所收購電腦軟件許可證及網站按收購及使用特定軟件所產生成本的基準予以資本化。無形資產於其估計使用年期3至10年內攤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7 非金融資產減值

商譽及有無限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無需進行攤銷，但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減值的情況下進行多次減值測試。當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則對其他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部份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分類，有關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除商譽外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減值撥回的可能性。

### 2.8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隨後將按公平值計量(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就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非持作交易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收益及虧損的入賬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已於初始確認時行使不可撤銷選擇權，將權益投資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本集團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在收取來自投資的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移，且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移時，有關金融資產將終止確認。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8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c)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其公平值加(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列作開支。

於確定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從金融資產之整體進行考慮。

####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與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列示。減值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呈列為獨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乃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就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而言，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呈列，而減值開支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呈列為獨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之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債務投資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之其他收益／(虧損)內以淨值呈列。

#### 股本工具

本集團隨後就所有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當本集團之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之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於終止確認投資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投資之股息於本集團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時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如適用)「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股本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公平值之其他變動分開呈報。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8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d)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列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有關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是否出現信貸風險重大增幅。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期存續期虧損須自首次確認應收款項時予以確認。詳情見附註3.1(b)。

### 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倘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隨時間推移，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倘在本集團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之前已確認收益，則該金額將作為合約資產呈列。

應收款項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

### 2.10 存貨

原材料及製成品以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利用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之成本包括零件及組件、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基於一般營運能力)，惟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適用的變動銷售費用。

### 2.1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與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於權益列為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 2.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除非貼現的影響不重大，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否則將按成本列賬。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3 借款

借貸最初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借貸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後)與贖回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內採用實際利息法於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確認。

若合約所指定的責任被解除、取消或終止時，則終止確認借款。已償清或轉移給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支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移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權可無條件延遲償還負債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 2.14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於完成及準備將有關資產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期間撥充資本。合資格資產為需要長時間準備始能投入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

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年內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5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損益中確認的溢利不同，乃由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項目及從來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採用於報告期末前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的相應稅基兩者間的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及倘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因商譽或初步確認(不包括業務合併)一項交易的其他資產與負債而產生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的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於各報告期末會檢討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扣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基於報告期末前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於結算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其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有關情況下，遞延稅項亦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將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產生的稅務後果。

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倘其與同一稅務機構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及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抵銷。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6 僱員福利

#### **退休福利責任**

本集團中國實體的全職僱員參與政府強制性多邊僱主界定供款計劃，據此，僱員享有若干退休金福利、醫療福利、失業保險、僱員住房津貼及其他福利。中國勞工法規規定本集團須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比例計付該等福利。通過試用期的全職僱員有權享有該等福利。

本集團亦參與向德國僱員提供的界定供款計劃。供款乃基於僱員基本薪金百分比或固定金額作出，並於產生時於損益中扣除。該等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的基金保管，並與本集團其他資產分開持有。

支付供款後，本集團並無其他付款責任。供款在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扣除在供款完全歸屬前離開計劃的僱員沒收的供款。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以可獲得現金退款或可從未來付款中扣除者為限。

### 2.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

#### **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授出股份獎勵／購股權*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作出之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按於授出日期權益工具的公允值計量。

在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的情況下，於授出日期釐定之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的公允值乃於歸屬期間根據本集團估計最終將歸屬之股本工具以直線法支銷，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亦會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估計預期可予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修訂原估計所產生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的估計，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則作出相應調整。

行使購股權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之前在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8 撥備

本集團因當前的法律責任或由於過往事件導致的推定責任，且較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以及金額已經可靠估計時，會確認撥備。不會就未來的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償付責任而引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是根據責任的類別作出整體考慮。即使相同類別責任中任何一個項目引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折現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負債的支出現值計量，該折現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負債特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 2.19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進行計量。

倘合約涉及多項有關銷售的因素，交易價格將基於其獨立銷售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倘獨立銷售價不可直接觀察，則其根據預期成本加利潤率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取決於是否可得到可觀察資料)進行估計。

當或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或於某一時點轉移，取決於合約條款與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規定。

當合約的訂約方已履約，本集團根據實體履約責任及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將其合約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

倘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在其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前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本集團會於款項已付或應收款項已入賬(以較早者為準)時將該合約列作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是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金額到期)而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入賬。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貨品。

本集團主要於批發及零售市場製造及銷售一系列廚房用具及健康相關產品。銷售收益於產品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交付予客戶之時)確認，客戶(不包括零售)對產品的轉售途徑及價格有充分的自主權，且當中並無尚未履行的義務影響客戶對產品的驗收。貨品付運於當產品運往指定地點，已將產品過期及損失的風險轉移給客戶，或客戶已按照銷售合同驗收產品，驗收條款已過期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表明已符合所有驗收準則。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19 收益確認(續)

#### 銷售貨品所得收益

銷售廚房用具及健康相關產品的收益乃基於合約定明的價格，經扣除折扣後確認。收益僅於重大撥回極大可能不會產生時確認。本集團根據標準質保條款修理或更換缺陷產品的責任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作撥備(如有)。

當產品交付後，則可確認應收款項，而此時代價成為無條件，原因為只須待時間推移便可收取付款。

### 2.20 租賃

在合約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如合約中一方轉讓在一定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若客戶既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並有權獲得因使用已識別資產所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資產的控制權已轉讓。

#### (i) 作為承租人

對於所有租賃，如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則本集團選擇不分拆非租賃組成部分，並將每個租賃組成部分及與其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視作單一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在租賃開始日，本集團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但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會逐一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有系統地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被資本化，租賃負債按照租賃期內的應付租賃付款額以租賃內含利率(若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直接確定，則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後的現值進行初始確認。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並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支出。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作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租賃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20 租賃(續)

#### (i) 作為承租人(續)

如單一承租人能夠獲得直接觀察的攤銷貸款利率(透過最近的融資或市場數據)，且該利率具有與租賃類似的付款情況，則本集團將使用該利率作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的起點。

在資本化租賃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按成本初始計量，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以及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場所估計將發生的成本折現後的現值，減去收到的租賃激勵。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7)後列賬。使用權資產其後將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賃期的較短者，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若指數或比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額發生變動，或者本集團根據餘值擔保估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動，或者對於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重估結果發生變化，則應重新計量租賃負債。若在這種情況下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應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需作出相應調整，或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減至零，則將相關調整計入損益。

若租賃範圍發生變化或租賃合同內的租賃金額(非最初提供的金額)發生變動(「租賃修訂」)且並未作為個別租賃而進行入賬時，租賃負債亦應重新計量。在這種情況下，租賃負債依修訂後的租賃付款額和租賃期並使用於修訂生效日已修訂的折現率重新計量。

#### (ii)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在租賃開始時確定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如租賃向承租人轉移了與租賃資產擁有權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則劃歸為融資租賃，否則歸類為經營租賃。

### 2.21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開發項目產生的成本(與設計及測試新或改良產品相關)於確認準則獲滿足及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時予以資本化為無形資產。其他並不符合該等準則的開發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過往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並無於其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2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列賬。

倘自附屬公司投資中收取之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間該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或倘本公司單獨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公司之資產淨值(包括商譽)之賬面值，則須對該等附屬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2.23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按照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方式呈報。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營運分部的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已確定為作出策略決策的執行董事。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活動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重針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方法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由以本集團財務總監為首的財務部門(「財務部門」)進行。財務部門與本集團內部密切合作確認並評估金融風險以進行整體風險管理以及具體領域，比如公平值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 (a) 市場風險

#####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現金流及公平值因市場利率波動所致的變動。

本集團因利率變動影響而就計息之資產及負債承擔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董事認為，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導致的公平值預期變動並不重大，因此並未進行敏感度分析。

浮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借款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外幣風險(續)

本集團目前概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其利率風險。管理層監控利率波動，以確保面臨的利率風險在一個可接受的水平，並將考慮於需要時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於2025年12月31日，如浮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借款的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虧損估計將上升／下降約人民幣226,000元(2024年：上升／下降人民幣12,000元)。上升／下降100個基點指管理層於下一年度報告日期前期間對利率可能變動的合理估計。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而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主要乃透過以本公司或其相關附屬公司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短期借款。

本集團認為其外幣風險主要產生自人民幣兌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風險。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外幣風險(續)

本集團透過監測外幣收款及付款水平，管理其外幣交易風險。本集團確保外匯風險淨額不時維持於可接受水平。本集團並無採納對沖會計處理。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主要為港元及美元)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外幣風險敞口 (以人民幣列示)			
	負債		資產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	-	-	22,047	1,766
借款	(11,456)	(26,577)	-	-
整體風險敞口	(11,456)	(26,577)	22,047	1,766

於2025年12月31日，倘人民幣兌港元上升/下降5%，而其他所有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虧損將下降/上升約人民幣530,000元(2024年：下降/上升人民幣1,241,000元)。

#####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應收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

##### (i) 風險管理

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言，信貸風險被認為相當低，原因為對手方乃信譽良好的銀行。現有對手方過往並無違約。因此，銀行現金的估計信貸虧損率被評為微乎其微，故於2025年12月31日並無計提撥備(2024年：相同)。

於2025年12月31日，有1名客戶(2024年：2名客戶)個別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超過10%。來自該1名客戶(2024年：2名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金額分別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81%(2024年：46.3%及39.7%)。本集團主要債務人為聲譽卓著及並無欠款記錄的機構。管理層認為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存在信貸集中風險，應收款項總額中有81%(2024年：46.3%)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就全部應收賬款計提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賬款已根據不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並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虧損撥備。

就個別評估而言，與客戶已知的財務困難有關或對收回應收款項有重大疑問的應收款項，應進行個別評估，以計提減值撥備。於2025年12月31日，個別評估的應收款項的結餘為人民幣11,450,000元(2024年：人民幣12,885,000元)，個別評估的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為人民幣11,450,000元(2024年：人民幣12,885,000元)。

就集體評估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率乃基於報告期末前36個月期間之銷售付款組合及該期間內經歷之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有關預期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之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識別其出售貨品所在的中國之失業率為最大相關因素，因此，根據該等因素基於預期變動調整過往虧損率。

就應收關連人士貿易款項而言，本集團認為預期信貸虧損屬非重大，原因是對手方為具良好信貸評級的聯營公司，過往並無出現虧損，且預計商業環境不會發生不利變化。

應收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的賬面總值於2025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1,338,000元(2024年：人民幣358,000元)，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不存在違約風險且預期不會因非控股權益不履約而產生任何虧損，因此，就該款項確認的減值將屬非重大。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虧損撥備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釐定如下：

於2025年12月31日	全期預期 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率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單獨評估	100%	11,450	(11,450)	-
綜合評估(根據到期日)				
即期·未到期	2%	5,988	(140)	5,848
1至30日	19%	146	(28)	118
31至60日	32%	48	(15)	33
61至90日	60%	17	(10)	7
91至180日	64%	619	(398)	221
		18,268	(12,041)	6,227
於2024年12月31日				
單獨評估	100%	12,885	(12,885)	-
綜合評估(根據到期日)				
即期·未到期	3%	25,134	(713)	24,421
1至30日	20%	48	(9)	39
31至60日	29%	37	(11)	26
61至90日	33%	7	(2)	5
91至180日	39%	94	(37)	57
180日以上	74%	373	(276)	97
		38,578	(13,933)	24,64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在沒有合理預期收回時予以撇銷。沒有合理預期收回的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共同制定還款計劃及未能支付合約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於經營虧損中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撥回先前撇銷的金額按同一項目入賬。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不包括預付款項)的信貸質素一直參考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因素而評估。董事認為，由於應收交易對手款項的收回期限較長，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信貸風險較低。因此，估計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不包括預付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微乎其微，因此，就該等結餘所須作出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極微。

####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督現時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為人民幣27,074,000元(2024年：人民幣2,299,000元)，預期可供產生現金流入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多種來源維持流動資金，包括應收款項及本集團認為適當之若干資產，而本集團在資本建構過程中亦會考慮短期融資。本集團旨在透過維持充足的銀行結餘、已承諾可用信貸額，及計息借款來維持資金的靈活性，以便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繼續其業務營運。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根據2025年12月31日餘下期間至合約到期日的分析，將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分為有關到期日組別。下表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折現的影響不大，故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相等於其賬面結餘。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約無貼現 現金流量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25年12月31日</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378	-	-	-	24,378
借款	43,590	464	2,052	2,991	49,097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000	-	-	-	1,000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510	-	-	-	51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269	-	-	-	3,269
租賃負債	-	-	-	-	-
	<b>71,670</b>	<b>464</b>	<b>2,052</b>	<b>2,991</b>	<b>77,177</b>
<b>於2024年12月31日</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582	-	-	-	21,582
借款	55,410	2,296	2,169	3,572	63,447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000	-	-	-	1,000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510	-	-	-	51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750	-	-	-	1,750
租賃負債	256	-	-	-	256
	<b>80,508</b>	<b>2,296</b>	<b>2,169</b>	<b>3,572</b>	<b>88,545</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行內同業做法一致，本集團按照下列債務佔資本比率監控資本。比率以淨債務除以總資本計算。淨債務乃以總借款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資本以可預見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示之「權益」加淨債務計算。

本集團的債務佔資本比率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附註27)	46,196	60,487
減：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23)	(27,074)	(2,299)
淨債務	19,122	58,188
總權益	59,663	42,393
總資本	78,785	100,581
債務佔資本比率	24%	58%

於報告期內，由於發行股份(見附註24)，債務佔資本比率下降。

### 3.3 公平值估計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租賃負債、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及應收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賬面值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因到期日短而與公平值相若。

年內，本集團概無可予抵銷、須受可強制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規限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如附註2所述)時,本公司董事須對未能透過其他來源易於取得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屬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檢討。倘修訂會計估計僅影響作出修訂之期間,則於修訂估計之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有最重大影響之重要判斷,涉及估計者(見下文)除外。

#### 所得稅

於釐定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日常業務運作中有多項最終稅項計算尚未確定的交易及計算。倘有關事宜之最終評稅結果有異於最初記錄之數額,則有關差額會影響到釐定有關數額之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本集團並無為將以股息形式匯返及派發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溢利須支付的預扣稅而確立遞延所得稅負債,原因是董事認為可以控制撥回有關暫時差異的時間,而該等暫時差異將不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

### 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以下為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來源可能具有導致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a) 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基於對違約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率作出的假設。本集團在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的輸入數據時,基於本集團的過往結算歷史、現有市場狀況以及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使用重大判斷。所使用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在附註3.1(b)中披露。

#### (b) 存貨減值

本集團根據存貨可變現能力的評估,計提存貨撥備。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存貨賬面值可能無法變現時,本集團將會確認撥備。確定撥備需要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有關差異將在有關估計改變的期間影響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續)

#### 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續)

##### (c) 保修申索撥備估計

本集團有義務根據標準保修條款維修或替換缺陷產品。管理層就未來保修申索資料以及可能表明過往成本資料或有別於未來申索的近期趨勢，估計有關撥備。當前年度所做假設與過往年度所作假設一致。可能影響估計申索資料的因素包括本集團的生產力及質量措施的成功，以及零件及勞工成本。

###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 (a) 客戶合約收益分類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類型		
廚房用具	34,507	46,821
健康相關產品	12,897	45,064
總收入	47,404	91,885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47,404	91,885

#### (b)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銷售貨品(附註)	6,134	1,465

附註：

##### 就合約負債確認之收益

於2024年1月1日，合約負債為人民幣1,361,000元。

下表列示就結轉合約負債確認之收益：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銷售貨品	1,465	1,361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c) 向執行董事提供的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本集團執行董事。管理層根據執行董事用於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所審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向執行董事進行內部匯報的有兩個組成部分：一個組成部分為開發、製造及銷售廚房用具，另一個組成部分為銷售健康相關產品。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的可報告及經營分部概述如下：

	開發、製造及 銷售廚房用具 人民幣千元	銷售健康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分部收益	34,507	12,897	47,404
分部虧損	(27,310)	(4,914)	(32,224)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淨虧損			(367)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淨虧損			(658)
融資成本，淨額			(2,714)
<b>除稅前虧損</b>			<b>(35,963)</b>
<b>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分部收益	46,821	45,064	91,885
分部虧損	(22,165)	(3,655)	(25,820)
未分配開支			(5,63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淨虧損			(342)
融資成本，淨額			(4,157)
<b>除稅前虧損</b>			<b>(35,958)</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c) 向執行董事提供的分部資料(續)

兩個年度均無分部間銷售。上文呈報的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

分部虧損指各分部在未分配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淨額、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淨額、融資成本淨額及未分配開支的情況下所產生的虧損。

	開發、製造及 銷售廚房用具 人民幣千元	銷售健康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b>			
<b>資產</b>			
分部資產	87,945	58,598	146,543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143
綜合資產總額			146,686
<b>負債</b>			
分部負債	(35,470)	(578)	(36,048)
借款			(46,19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269)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000)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510)
綜合負債總額			(87,023)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c) 向執行董事提供的分部資料(續)

	開發、製造及 銷售廚房用具 人民幣千元	銷售健康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b>資產</b>			
分部資產	72,384	63,918	136,30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658
於一間合資企業之投資			510
綜合資產總額			137,470
<b>負債</b>			
分部負債	(30,542)	(788)	(31,330)
借款			(60,487)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75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000)
應付一間合資企業款項			(510)
綜合負債總額			(95,077)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開展，本集團營運公司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位於中國的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21,998,000元(2024年：人民幣19,659,0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中國外部客戶的收益為人民幣47,404,000元(2024年：人民幣91,885,000元)。來自銷售健康相關產品的收益約人民幣7,877,000元(2024年：人民幣18,015,000元)及來自開發、製造及銷售廚房用具的收益約人民幣7,264,000元(2024年：人民幣10,117,000)來自兩名(2024年：兩名)個別外部客戶，其各自對本集團收益的貢獻均超過1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其他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金(附註)	802	1,054
來自獨立第三方的許可收入	515	1,415
來自一位獨立第三方的管理費收入	-	576
雜項收入	292	752
	<b>1,609</b>	<b>3,797</b>

附註：此金額主要是指本集團應得的增值稅退稅及政府補助金，作為本集團投入資源刺激中國經濟發展的獎勵。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的政府補助金並無附帶任何尚未履行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 7 其他收益淨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收益(附註14)	-	53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63	(546)
其他	250	28
	<b>413</b>	<b>17</b>

### 8 財務成本淨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423	5
財務收入	423	5
利息開支：		
-借款	(3,134)	(4,130)
-租賃負債	(3)	(32)
財務成本	(3,137)	(4,162)
財務成本淨額	<b>(2,714)</b>	<b>(4,157)</b>

## 9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撇減人民幣6,231,000元 (2024年：人民幣3,730,000元))(附註21)	43,663	81,503
核數師薪酬－審計費	1,000	980
核數師薪酬－非審計費	-	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2,123	2,662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b))	250	1,248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7)	211	211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9)	70	117
代銷費	787	2,659
短期租賃開支(附註16(b))	321	442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23	-

## 10 僱員福利開支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實物福利(包括董事酬金)	4,997	8,631
花紅	-	-
退休福利開支		
－界定供款計劃	1,216	2,206
	<b>6,213</b>	<b>10,837</b>

### (a) 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加由中國地方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相關工資成本的16% (2024年：16%) 的固定比例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動用已沒收供款以減少其本年度供款(2024年：無)，因此，於報告期末概無結餘可用於抵銷未來供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0 僱員福利開支(續)

####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酬金最高人士包括一名(2024年：一名)本公司董事，其酬金已反映於附註32的分析內。已付／應付餘下四名(2024年：四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實物福利	942	890
退休福利開支－界定供款計劃	114	142
	1,056	1,032

該等並非本公司董事之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2025年	2024年
酬金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4	4

### 11 所得稅開支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附註28)	53	47

#### (i) 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利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ii)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11 所得稅開支(續)****(i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於中國的實體(米技電子電器(上海)有限公司(「米技上海」))除外，其所得稅稅率為15%(2024年：15%)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就認可高新技術企業而言，於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證書」)並完成向稅務機關申請稅項減免及豁免後，就米技上海的收入所徵收的稅項將按優惠稅率15%計算。米技上海已重續證書，該證書將於2026年11月11日屆滿。

本集團就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產生的合資格研究及開發成本享有中國稅務機關的稅項寬減。本集團可基於按適用稅率繳稅所產生的合資格研究及開發成本申請額外75%稅項扣減。

**(iv) 分派溢利的預扣稅**

根據中國現行適用稅務法規，由中國內地成立的公司就2008年1月1日後所得利潤向外國投資者分派的股息一般須繳納10%的預扣稅。假如外國投資者在香港註冊成立，根據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避免雙重課稅安排，倘若香港居民企業持有中國居民企業至少25%的股權，則適用於該外國投資者的相關預扣稅率將由10%降至5%。

由於本集團的香港居民企業因持有必要的股權而符合此項要求，故可享有中國居民企業所派付的股息5%的優惠預扣稅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1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除稅前虧損對賬，其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35,963)	(35,958)
減：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淨虧損	658	342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淨虧損	367	—
	(34,938)	(35,616)
按相應司法權區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8,202)	(8,256)
不可就稅務目的扣減的開支的稅務影響	2,672	1,300
並無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5,583	7,003
所得稅開支	53	47

### 12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5年	2024年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35,561)	(35,850)
股份數目		(經重列)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268,120,371	714,672,584

附註：用以計算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完成的供股(附註24)及於2024年4月2日生效的股份合併。因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予重列。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的購股權(原因為假設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呈列年度內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維持相同。

### 13 附屬公司

下表載列於2025年12月31日的附屬公司：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 及法律實體類型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所持實際權益	
				2025年	2024年
<b>本公司直接持有：</b>					
米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100美元	100%	100%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50,000美元	100%	不適用
Intelligence Health Investment Co., Lt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50,000美元	100%	100%
<b>本公司間接持有：</b>					
米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1美元	100%	100%
米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及銷售煮食用具， 香港	20,000港元	100%	100%
米技上海	中國，有限公司	設計、製造及銷售煮食用具， 中國	6,750,000美元	100%	100%
Miji Household Appliances (Shanghai) Co., Ltd (前稱「上海米凱藝廚櫃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分銷廚櫃、廚房用途的電器及 設備，中國	人民幣 3,000,000元	51%	100%
北京米技電子電器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設計、製造及銷售煮食用具，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100%
米技智慧裝備(廣東)有限公司(前稱「米技智慧家電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銷售煮食用具組件，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Eminent Wa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1美元	100%	100%
顯赫卓越(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上海米逸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研發，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100%
米嘉凱薩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分銷廚櫃、廚房用途的電器及 設備，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51%	5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 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 及法律實體類型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所持實際權益	
				2025年	2024年
智慧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研發，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深圳燦動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研發，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不適用
青島燦動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研發，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不適用
安徽永元康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運輸與儲存郵政服務，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51%	不適用
AI Health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不活躍，香港	10,000港元	100%	不適用
Miji (Shanghai) Home Technology Co., Ltd	中國，有限公司	不活躍，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51%	不適用

### 14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658	7,66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	(6,665)
分佔虧損	(658)	(342)
於12月31日	-	658

以下載列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聯營公司資料。以下載列的聯營公司擁有僅由普通股(由本集團持有)組成的股本。

1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性質：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活動	於12月31日持有的 實際權益	
			2025年	2024年
深圳新辰潤科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新辰潤科」)(附註)	中國	軟件及信息技術服務	10%	10%

附註：由於根據深圳新辰潤科組織章程細則所述規定，本集團有權參與制定重大財務及經營決策，故本集團能夠對深圳新辰潤科行使重大影響力。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無償出售其於上海火山邑動之24%的股權，而本集團應付投資成本人民幣7,200,000元已獲豁免。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人民幣535,000元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

管理層評估本集團對深圳新辰潤科具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因此，深圳新辰潤科根據權益法作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入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深圳新辰潤科	-	658

概無有關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或然負債。

由於管理層認為聯營公司對本集團並不重大，因此未披露聯營公司之概述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租賃物業 裝修	家具、 固定裝置及 辦公設備	汽車	機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2024年1月1日	14,857	15,557	2,491	1,381	3,128	37,414
添置	-	86	74	-	-	160
出售	-	(61)	(368)	-	(11)	(440)
於2024年12月31日	14,857	15,582	2,197	1,381	3,117	37,134
添置	-	-	2,399	-	-	2,399
撇銷	-	-	(224)	-	-	(224)
於2025年12月31日	14,857	15,582	4,372	1,381	3,117	39,309
<b>累計折舊</b>						
於2024年1月1日	6,935	12,539	2,012	843	2,600	24,929
於年內扣除	669	1,574	124	109	186	2,662
出售	-	(61)	(315)	-	(10)	(386)
於2024年12月31日	7,604	14,052	1,821	952	2,776	27,205
於年內扣除	1,091	610	261	101	60	2,123
撇銷	-	-	(201)	-	-	(201)
於2025年12月31日	8,695	14,662	1,881	1,053	2,836	29,127
<b>賬面值</b>						
於2025年12月31日	6,162	920	2,491	328	281	10,182
於2024年12月31日	7,253	1,530	376	429	341	9,929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折舊計入以下類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584	78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71	359
行政開支	1,029	1,219
研究及開發開支	239	302
	<b>2,123</b>	2,662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樓宇人民幣6,162,000元(2024年：人民幣7,253,000元)質押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抵押品，有關詳情載列於附註27。

### 減值評估

本公司董事已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經評估，使用權資產及土地使用權的減值微乎其微。該等餘額所需計提的減值金額極少。

每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本集團會對可收回金額進行審核。審核按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水平進行，現金產生單位釐定為兩個分部，分別為開發、製造及銷售廚房用具(「廚房用具」)及銷售健康相關產品(「健康相關產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通過考慮於近兩個報告期是否錄得經營虧損評估現金產生單位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近兩個報告期，本集團在廚房用具及健康相關產品產生經營虧損，惟於健康相關產品的現金產生單位中，並無任何非流動資產。分配至廚房電器現金產生單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該公平值於2025年12月31日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專業估值師Migo Corporation Limited(2024年：Migo Corporation Limited)估值。

就減值評估而言，本公司董事估計於2025年12月31日分配予廚房用具現金產生單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可收回金額為人民幣43,665,000元(2024年：人民幣46,563,000元)，於2025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相關賬面值為人民幣17,148,000元(2024年：人民幣16,816,000元)。

本集團使用直接比較法估計資產的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乃基於相關市場中可取得的可資比較銷售交易。公平值計量歸類為第三級公允值等級。估算物業的公平值時，物業現有用途為最有效且最佳用途，主要假設如下：

估值技術	主要不可觀察數據	敏感度
直接比較法	近期交易價格，經考慮可資比較物業與物業在位置的差異，以及面闊及面積等個別因素後，每平方米介乎人民幣8,000元至人民幣38,000元(2024年：人民幣9,000元至人民幣40,000元)。	近期交易價格的顯著上升將導致公平值大幅增加，反之亦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6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的下列金額與租賃有關：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使用權資產</b>		
辦公場所及倉庫	-	250
<b>租賃負債</b>		
流動	-	25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添置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零元(2024年：人民幣153,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因租金減少而進行租賃修改，導致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淨額減少人民幣522,000元。

#### (b)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使用權資產折舊</b>			
辦公場所及倉庫	9	(250)	(1,248)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8	(3)	(32)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	9	(321)	(44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577,000元(2024年：人民幣1,735,000元)。

#### (c) 本集團租賃多間辦公室及倉庫。租務合約一般固定年期為2個月至12個月，不附帶延長期權。

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磋商，包含廣泛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之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租約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 17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的權益為土地使用權資產及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	9,386
<b>累計攤銷</b>	
於2024年1月1日	1,223
於年內扣除	211
於2024年12月31日	1,434
於年內扣除	211
於2025年12月31日	1,645
<b>賬面值</b>	
於2025年12月31日	7,741
於2024年12月31日	7,952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人民幣7,741,000元(2024年：人民幣7,952,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已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抵押品。有關詳情載於附註27。

## 18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10	-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510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367)	-
於12月31日	143	510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合營企業的資料。下列合營企業的股本僅為普通股，並由本集團持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8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的性質：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主要活動	於12月31日持有的 實際權益	
			2025年	2024年
君澤慧科(廣州)醫藥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技術推廣及應用服務	51%	51%

本公司董事認為，合營企業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故認為毋需披露財務資料。

### 19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	1,241
<b>累計攤銷</b>	
於2024年1月1日	974
於年內扣除	117
於2024年12月31日	1,091
於年內扣除	70
於2025年12月31日	1,161
<b>賬面值</b>	
於2025年12月31日	80
於2024年12月31日	150

20 金融工具類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6,227	24,645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60,571	10,453
應收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	1,338	3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074	2,299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b>		
<b>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378	21,582
借款	46,196	60,487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000	1,00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269	1,750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510	510
租賃負債	-	253

本集團所面臨的各項金融工具相關風險於附註3論述。於報告期末信貸風險的最大敞口為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1 存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零件及組件	6,643	6,483
製成品	10,834	24,230
	17,477	30,71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以及研究及開發開支分別約人民幣43,140,000元及人民幣523,000元(2024年：人民幣81,013,000元及人民幣490,000元)。

存貨減值撇減為人民幣6,231,000元(2024年：人民幣3,730,000元)，其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確認為開支，並確認為開支計入上述存貨成本及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

### 22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a)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8,268	38,57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2,041)	(13,933)
	6,227	24,645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 22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 (a)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通常為60至270天。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至30天	2,935	15,425
31至60天	3,052	907
61至90天	118	9,810
超過90天	12,163	12,436
	<b>18,268</b>	<b>38,578</b>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規定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3,933	9,909
年內損益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減少)增加淨額	(1,892)	4,024
年末	<b>12,041</b>	<b>13,933</b>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之資料載於附註3.1(b)。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2,069,000元(2024年：人民幣13,359,000元)的債務，該等款項於報告日期已逾期。在逾期結餘中，人民幣117,000元(2024年：人民幣154,000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但由於本集團對交易對方的財務狀況有充分了解，故不被視為違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2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 (b)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b>		
按金及預付款項	3,852	210
<b>流動</b>		
預付款項(i)	10,773	48,161
已付代銷店的按金	4,691	5,525
可收回增值稅	1,228	1,182
應收一名供應商款項(ii)	53,973	–
其他應收款項	2,409	5,136
	73,074	60,004
減：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02)	(208)
	72,572	59,796
<b>總計</b>	<b>76,424</b>	<b>60,006</b>

#### (i) 預付款項性質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購置存貨*	–	48,161
與現有營運有關的預付開支	3,442	–
與潛在新營運有關的預付開支	7,331	–
	10,773	48,161

\* 該款項預計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使用，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ii) 於2025年12月31日，該金額為應收一名供應商款項，來自取消供應商採購合約所產生的可退還預付款項，由於供應商於年內未能供應產品，導致本集團產生未動用存貨採購款項。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層預計款項可全額收回，而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全額收取有關應收款項。

##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銀行現金	27,062	2,285
— 手頭現金	12	14
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27,074	2,2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5,015	348
歐元	—	171
美元	21,839	—
港元	220	1,780
	27,074	2,29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銀行結餘按市場現行年利率約0.06%(2024年：0.15%)計息。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銀行現金約人民幣5,015,000元(2024年：人民幣348,000元)，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4 股本及股份溢價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 面值等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				
於2024年1月1日	1,890,300,000	18,903	16,109	96,223
股份合併(b)	(1,814,688,000)	–	–	–
發行股份(a)	42,310,000	10,578	9,649	10,570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117,922,000	29,481	25,758	106,793
發行供股股份，扣除交易成本後淨額 (c)	242,837,879	60,709	55,498	(3,958)
股本削減 (d)	–	(89,829)	(80,941)	–
於2025年12月31日	360,759,879	361	315	102,835

本公司普通股的法定股份總數為150,000,000,000股(2024年：4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01港元(2024年：每股0.25港元)。

- (a) 於2024年7月3日，合共42,310,000股配售股份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2港元透過配售代理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相當於(i)緊接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5.96%；及(ii)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5.88%。
- (b) 於2024年4月2日，本公司將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五股已發行及未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合併為本公司股本中一股每股面值0.25港元的合併股份，緊隨股份合併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5,612,000股。
- (c) 於2025年3月7日，董事會建議按於記錄日期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一股股份可獲配發三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25港元。於2025年6月17日，本公司完成供股，並按於記錄日期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一股股份可獲配發三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25港元的認購價發行242,837,879股每股面值0.25港元的供股股份，於扣除開支前籌集約60.7百萬港元(或於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約51.5百萬港元)。

### 24 股本及股份溢價(續)

(d) 股本削減及拆細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15日之通函，本公司建議對已發行股份進行股本削減(「股本削減」)及對未發行股份進行拆細(「拆細」)。

於2025年8月12日，本公司法定股本為150,000,000港元，分為600,000,000股每股名義值或面值0.25港元之股份，其中360,759,879股股份已發行及繳足股款或入賬列作繳足股款。

- (i) 股本削減，據此透過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之繳足股本0.249港元，將每股已發行股份之名義值或面值由0.25港元削減至0.001港元；
- (ii) 股份拆細，據此緊隨股本削減生效後，將每股名義值或面值0.25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股份拆細為二百五十股每股名義值或面值0.001港元之新股份；及
- (iii) 因股本削減而產生之進賬用於抵銷本公司於股本削減生效日期之累計虧損，從而減少本公司之累計虧損。進賬餘額(如有)轉撥至本公司之可分派儲備賬，而本公司可能以所有適用法例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允許之任何方式及按董事會認為合適之情況動用有關金額。

股本削減及拆細生效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150,000,000港元，分為150,000,000,000股新股份，其中360,759,879股新股份已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總名義值約為360,76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的儲備變動如下：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4)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247	(553)	–	45,688	(114,507)	(54,125)
年度虧損	–	–	–	–	(35,850)	(35,850)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	(518)	–	–	–	(518)
於2024年12月31日	15,247	(1,071)	–	45,688	(150,357)	(90,493)
於2025年1月1日	<b>15,247</b>	<b>(1,071)</b>	–	<b>45,688</b>	<b>(150,357)</b>	<b>(90,493)</b>
年度虧損	–	–	–	–	(35,561)	(35,561)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	<b>579</b>	–	–	–	<b>579</b>
股本削減	–	–	–	–	<b>80,941</b>	<b>80,941</b>
確認權益結算交易	–	–	<b>187</b>	–	–	<b>187</b>
於2025年12月31日	<b>15,247</b>	<b>(492)</b>	<b>187</b>	<b>45,688</b>	<b>(104,977)</b>	<b>(44,347)</b>

附註：

- (i) 其他儲備指過往年度股東累計出資，扣除與股東進行權益交易。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17,287	12,7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b))	11,833	16,161
	<b>29,120</b>	28,871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中有人民幣316,000元(2024年：人民幣324,000元)為應付一名股東吳惠璋先生的款項(附註30(d))。

附註：

(a)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5年12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至30天	8,498	5,336
31至60天	677	1,527
61至90天	1,353	319
超過90天	6,759	5,528
	<b>17,287</b>	12,710

(b) 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員工成本	1,617	2,261
應計社會保障成本	1,116	1,401
應付增值稅	2,009	3,627
來自客戶的抵押按金	2,010	2,350
其他應付款項	5,081	6,522
<b>總計</b>	<b>11,833</b>	16,16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7 借款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即期</b>		
銀行借款	21,500	23,000
其他借款	20,426	31,218
	<b>41,926</b>	54,218
<b>非即期</b>		
銀行借款	4,270	4,510
其他借款	–	1,759
	<b>4,270</b>	6,269
	<b>46,196</b>	60,487

於2025年12月31日，借款人民幣6,400,000元及人民幣39,796,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9,900,000元及人民幣50,587,000元)分別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加權平均年利率為3.14%(2024年：4.54%)。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無抵押	20,426	32,977
借款－有抵押	25,770	27,510
	<b>46,196</b>	60,487

於2025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人民幣25,770,000元(2024年：人民幣27,510,000元)以總值為人民幣13,903,000元(2024年：人民幣15,205,000元)的土地使用權(附註17)及樓宇(附註15)作抵押。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概無其他借款以本公司普通股作抵押。

借款中有人民幣6,400,000元(2024年：人民幣6,400,000元)為向董事季殘月女士借入(附註30(d))。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須按以下年期償還的借款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19,570	27,195
6至12個月	22,356	27,023
1至2年	240	1,999
2至5年	1,380	1,380
超過5年	2,650	2,890
	<b>46,196</b>	60,487

## 27 借款(續)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借款載列如下：

	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34,740	11,45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33,910	26,577

## 28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及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加速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b>			
於2024年1月1日	40	(315)	(275)
(已扣除)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8	(55)	(47)
<b>於2024年12月31日</b>	<b>48</b>	<b>(370)</b>	<b>(322)</b>
於2025年1月1日	<b>48</b>	<b>(370)</b>	<b>(322)</b>
計入(已扣除)綜合全面收益表	<b>1</b>	<b>(54)</b>	<b>(53)</b>
<b>於2025年12月31日</b>	<b>49</b>	<b>(424)</b>	<b>(375)</b>

承前稅項虧損以有關稅項利益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予以變現者為限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累計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33,331,000元(2024年：人民幣139,305,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約人民幣33,333,000元(2024年：人民幣34,826,000元)。於2025年12月31日，就有關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31,082,000元、人民幣23,886,000元、人民幣29,122,000元、人民幣27,075,000元及人民幣22,166,000元將分別於2026年、2027年、2028年、2029年及2030年到期。

於2025年12月31日，與附屬公司未分配盈餘相關且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差異總額約為人民幣216,000元(2024年：人民幣2,550,000元)。就該等差異而言，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異撥回的時間，故並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而有關差異很可能不會在可預見的將來撥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8 遞延所得稅(續)

為了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抵銷。以下是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對遞延稅項結餘進行的分析：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49	48
遞延稅項負債	(424)	(370)
	<b>(375)</b>	<b>(322)</b>

###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除稅前虧損與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對賬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35,963)	(35,958)
經調整：		
財務收入	(423)	(5)
與借款相關的財務成本	3,134	4,130
與租賃相關的財務成本	3	3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銷	23	–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投資之收益(附註b)	–	(53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123	2,662
土地使用權攤銷	211	21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50	1,248
無形資產攤銷	70	117
存貨減值虧損	6,231	3,73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1,598)	4,02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淨虧損	658	342
權益結算交易成本	187	–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淨虧損	367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4,727)	(20,002)
存貨減少	7,005	15,737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0,310	(10,26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17,002)	(43,60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866)	4,395
合約負債增加	4,669	104
一間聯營公司結餘變動	–	16,67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增加	1,519	1,750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b>(10,092)</b>	<b>(35,212)</b>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除稅前虧損與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對賬表(續)

附註：

(a)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組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	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54

(b)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所得款項包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賬面值(附註14)	-	6,66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附註7)(附註14)	-	535
減：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7,200)
總代價(附註14)	-	-

(c) 非現金交易：

於其他附註披露的非現金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為：

- 收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修改(附註16)
-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附註14)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附註14)
- 收購一間合營企業權益(附註18)
- 公司間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細列出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被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當時 非控股權益款項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69,499	1,897	1,650	73,046
融資現金流量淨額	(13,778)	(1,293)	(1,650)	(16,721)
添置租賃負債	–	153	–	153
匯兌調整	636	–	–	636
財務成本	4,130	32	–	4,162
租賃修改	–	(536)	–	(536)
於2024年12月31日	60,487	253	–	60,740
於2025年1月1日	60,487	253	–	60,740
融資現金流量淨額	(16,770)	(256)	–	(17,026)
匯兌調整	(655)	–	–	(655)
財務成本	3,134	3	–	3,137
於2025年12月31日	46,196	–	–	46,196

### 30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於投資對象擁有權力的另一方或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力的各方；因參與投資對象事務而須承擔或享有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的各方；及可利用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各方。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其他實體。

(a) 本公司董事認為下列公司為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本集團存在交易或結餘之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上海火山邑動	本集團聯營公司(附註i)
深圳新辰潤科	本集團聯營公司
季殘月女士	本公司執行董事
吳惠璋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股東

30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 (續)

(a) (續)

附註：

- (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出售其於上海火山邑動24%股權權益。交易已於2024年2月完成，而上海火山邑動於交易完成後不再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下列交易乃按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與關聯方進行：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自		
— 季殘月女士	6,400	6,400
利息開支予		
— 季殘月女士	184	83

該等交易之價格乃根據本集團與關聯方共同磋商釐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0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續)

#### (c)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本年度就僱傭服務向主要管理層所支付及應付之薪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津貼及實物福利	810	1,693
退休福利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	-
	810	1,693

#### (d) 與關聯方的結餘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		
深圳新辰潤科(附註i)	(1,000)	(1,000)
季殘月女士(附註ii)	(9,669)	(8,150)
吳惠璋先生(附註iii)	(316)	(324)
君澤慧科(廣州)醫藥科技有限公司(附註iii)	(510)	(510)

附註：

- 於2025年12月31日，該結餘指深圳新辰潤科10%股權的未付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2024年：人民幣1,000,000元)。
- 於2025年12月31日，計入借款即期部分的結餘為人民幣6,400,000元(2024年：人民幣6,400,000元)，該借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2.9%，須於一年內償還。
-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該結餘指無擔保、免息及按要求償還的非貿易性質應付款項。

該等結餘以人民幣計值。

3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39,868	73,113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3,6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769	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874	1,726
	30,643	5,380
<b>總資產</b>	<b>70,511</b>	<b>78,493</b>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315	25,758
股份溢價(附註)	102,835	106,793
儲備(附註)	(45,833)	(92,938)
<b>總權益</b>	<b>57,317</b>	<b>39,613</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	1,759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738	1,028
借款	11,456	24,818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11,275
	13,194	37,121
<b>總負債</b>	<b>13,194</b>	<b>38,880</b>
<b>總權益及負債</b>	<b>70,511</b>	<b>78,493</b>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於2026年3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董事  
季殘月女士

董事  
趙傑先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

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及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96,223	-	73,113	(68,893)	100,443
年度虧損	-	-	-	(97,158)	(97,158)
發行股份，扣除交易成本(附註24)	10,570	-	-	-	10,570
於2024年12月31日	106,793	-	73,113	(166,051)	13,855
於2025年1月1日	<b>106,793</b>	-	<b>73,113</b>	<b>(166,051)</b>	<b>13,855</b>
年度虧損	-	-	-	<b>(34,023)</b>	<b>(34,023)</b>
發行供股股份，扣除交易成本(附註24)	<b>(3,958)</b>	-	-	-	<b>(3,958)</b>
股本削減(附註24)	-	-	-	<b>80,941</b>	<b>80,941</b>
確認權益結算交易(附註34)	-	<b>187</b>	-	-	<b>187</b>
於2025年12月31日	<b>102,835</b>	<b>187</b>	<b>73,113</b>	<b>(119,133)</b>	<b>57,002</b>

附註：

- (a)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採用重組當日的資產淨值入賬。就收購事項所發行股本的資產淨值與面值間的差額約為人民幣73,113,000元，已計入其他儲備內。

32 董事利益及權益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房屋補貼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估算 貨幣價值 人民幣千元	僱主就 退休福利 計劃之供款 人民幣千元	接納董事職務 已付或應收酬金 人民幣千元	因董事提供與 管理本公司 事務或其 附屬公司職務 有關之其他服務 已付或應收酬金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趙傑先生(主席)	-	-	-	-	-	-	-	-	-
季殘月女士	-	271	-	-	-	-	-	-	271
吳惠璋先生	-	-	-	-	-	-	-	-	-
	-	271	-	-	-	-	-	-	271
<b>非執行董事</b>									
鄭靜文博士(附註i)	-	-	-	-	-	-	-	-	-
張源潔女士(附註ii)	55	-	-	-	-	-	-	-	5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世方先生(附註iii)	55	-	-	-	-	-	-	-	55
李璋先生	-	-	-	-	-	-	-	-	-
沈書敬先生	110	-	-	-	-	-	-	-	110
林東明先生	110	-	-	-	-	-	-	-	110
<b>總計</b>	<b>330</b>	<b>271</b>	<b>-</b>	<b>-</b>	<b>-</b>	<b>-</b>	<b>-</b>	<b>-</b>	<b>601</b>

附註：

- (i) 鄭靜文博士於2025年7月2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ii) 張源潔女士於2025年7月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iii) 王世方先生於2025年7月2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2 董事利益及權益(續)

####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房屋補貼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估算 貨幣價值 人民幣千元	僱主就退休福 利計劃之供款 人民幣千元	接納董事職務 已付或應收酬金 人民幣千元	因董事提供與 管理本公司事務 或其附屬公司 職務有關之 其他服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付或應收酬金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趙傑先生(主席)(附註i)	-	-	-	-	-	-	-	-	-
季殘月女士	-	333	-	-	-	-	-	-	333
吳惠璋先生	-	-	-	-	-	-	-	-	-
	-	333	-	-	-	-	-	-	333
<b>非執行董事</b>									
鄭靜文博士(附註ii)	-	-	-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世方先生	109	-	-	-	-	-	-	-	109
甄子明先生(附註iii)	46	-	-	-	-	-	-	-	46
許興利先生(附註iii)	46	-	-	-	-	-	-	-	46
李璋先生	-	-	-	-	-	-	-	-	-
沈書敬先生(附註iv)	64	-	-	-	-	-	-	-	64
林東明先生(附註iv)	64	-	-	-	-	-	-	-	64
<b>總計</b>	<b>329</b>	<b>333</b>	<b>-</b>	<b>-</b>	<b>-</b>	<b>-</b>	<b>-</b>	<b>-</b>	<b>662</b>

附註：

- (i) 趙傑先生於2024年8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 鄭靜文博士於2024年9月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iii) 甄子明先生及許興利先生於2024年5月31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沈書敬先生及林東明先生於2024年5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概無達成任何董事據以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2024年：無)。

### 32 董事利益及權益(續)

#### (b) 董事退休福利

年內，概無董事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福利(2024年：無)。

#### (c) 董事終止服務福利

年內，概無董事收取或將收取任何終止服務福利(2024年：無)。

#### (d) 就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董事服務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2024年：無)。

#### (e) 以董事、有關董事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利益而訂立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除附註30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以董事、有關董事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利益而訂立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2024年：無)。

####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末或任何時候，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2024年：無)。

### 33 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

#### (a) 應收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

於2025年12月31日，應收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人民幣1,338,000元(2024年：人民幣358,000元)。

#### (b) 本公司董事認為，擁有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故認為毋需披露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4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6月24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於2018年7月16日生效。該計劃旨在激勵有關參與者日後盡可能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及／或嘉獎彼等過往的貢獻，從而吸引及留聘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有關參與者(其本身對本集團的表現、發展或成功重要及／或其貢獻現在或將來對本集團的表現、發展或成功有利)的長久關係。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本集團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人或顧問(統稱「參與者」及各為一名「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自採納日期起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包括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授出但已失效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合共不得超出於2018年7月16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6,000,000股股份(已就2024年4月2日之股份合併調整股份數目))。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惟不得超過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日期起10年。購股權的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須於接納授出時於作出有關建議當日(包括該日)起計7日內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至少須為下列最高者：(a)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b)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計劃將於採納日期後10年期間內生效，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為3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合資格僱員授出合共 6,000,000 份購股權。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註銷或失效。

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66%。

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權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分別為6,000,000份(股份合併於2024年4月2日生效後)及零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為6,000,000份，佔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加權平均數目的2.20%。

34 購股權計劃(續)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僱員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獲授可每次以代價1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於2025年12月31日的每股市價為0.485港元)之購股權中擁有下列權益。於2025年12月31日，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7所載之會計政策，未行使之已歸屬購股權及未歸屬購股權以授出日期公平值計算，總額分別為零港元及994,576港元。該等購股權為非上市。一旦歸屬後，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之權利。假設所有於2025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均獲行使，本公司將收取所得款項1,950,000港元。

	年初時		年內註銷/ 失效之		年結時		授出 購股權之日	歸屬期	購股權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之每股市價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年內授出之 購股權數目	年內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僱員	-	6,000,000	-	-	6,000,000	2025年10月15日	2025年10月15日至 2026年10月14日	2026年10月15日至 2035年10月14日	0.325港元	0.166港元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2025年10月15日前的股份收市價為0.325港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予僱員參與者計劃的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為994,576港元。有關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授予購股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以及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7。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2025年10月15日(即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0.325港元。

該等公平值乃以二項式模型計算。模型中的輸入數據如下：

	2025年
加權平均股價	0.325港元
行使價	0.325港元
預期波動率	51.1%
預期年期	10年
無風險利率	2.9%
預期股息收益率	0.00%

預期波動率乃根據本公司過去10年股價的歷史波動率釐定。模型中使用的預期年期已根據估值師的最佳估計，就不可轉撥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的影響作出調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確認開支總額人民幣187,000元(2024年：無)。

採用二項式模型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使用的變量及假設乃基於估值師的最佳估計。購股權的價值會因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變化。